

的
一
章

BSOP LIBRARY



00031103

金庸

第二版

怒選輯

無盡的一章

路易博士（一八九七至一九六三）是美國教會一代傑出的神僕，在芝加哥南方宣道會牧養教會多年，兼任《宣道見證》主編，被誉为「二十世紀知識」、「牧師的牧師」。他的作品極有深度，一針見血的指出時弊、教會偏差，以及信徒靈性的疾病，並給予正確的真理教導，所以他的書風行各地教會，為傳道人和一般信徒喜愛閱讀。

陶恕往往以簡潔易明的文筆帶出有關生命和敬虔的信息，神藉着這些屬靈的分享，潛移默化地將聖經的真理放進讀者的心。今日，這書正以精簡有力的文字，再次肯定聖經中一貫不變的真理，以及辨別不同的批判說法，來讓我們在這世代延續過往美好的屬靈傳統。相信這書定能深深吸引喜歡思考的讀者。

「無盡的一章」這書名正好宣告了一個令人欣喜的事實：那些寫出耶穌生平的人（包括路加），必定已續寫了他們的傳記，寫下生命「完結」後的一章，成為人類歷史中唯一一次不是以「墳墓作為一生的終結」。

ISBN 962 244 458 X



PRINTED IN HONG KONG

BV
4832.2
766n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前言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埋怨：一種心靈的疾病
質與量	無盡的一章	無盡的一章	抓緊重要的事	對抗的責任	

目錄

陶恕選輯 無盡的一章

作 者：陶 恕
譯 者：雷育強
編 輯 者：李巧玲 范婉君
封面設計：戴國基
出版兼發行：宣道出版社
香港九龍中央郵政信箱七二二八九號
電話：(852) 2782 0055 圖文傳真：(852) 2782 0108
電子郵件：info@cap.org.hk
網址：<http://www.cap.org.hk>
北美經銷處：宣道出版社（加拿大）
印 刷 者：陽光印刷製本廠

©宣道出版社 一九九六年
一九九六年五月初版
二〇〇〇年五月二版
版權所有
國際標準書號：962-244-458-X／書目編號：4335

The Next Chapter after the Last (Selected Writings of A. W. Tozer)

Author : A. W. Tozer
Translator : Lu Yuk-keung
Editors : Li Hau-ling, Fan Yuen-kwan
Cover Designer : Tai Kwok-kei
Publisher : China Alliance Press
P. O. Box 72289,
Kowloon Central Post Office, Hong Kong
Tel: (852) 2782 0055 Fax: (852) 2782 0108
E-mail: info@cap.org.hk
Homepage Address: <http://www.cap.org.hk>
North America Distributor : China Alliance Press (Canada) Inc.,
4180-93 Street, Edmonton, Alberta, Canada T6E 5P5
Tel: (780) 463-2002 Fax: (780) 434-7685
E-mail: cap@comcept.ab.ca
Homepage Address: <http://www.comcept.ab.ca/cap>
Printer : Sun Light Printing & Bookbinding Factory

Used by permission of Christian Publications, Inc.
3825 Hartzdale Drive, Camp Hill, PA 17011, U. S. A.
All Rights Reserved
Chinese Copyright © 1996 by China Alliance Press
First edition, May 1996
Second printing, May 2000 3M
All Rights Reserved
ISBN: 962-244-458-X / Cat. No. 4335

第六章 與羣衆分離才有能力	29
第七章 正確的方向是前進	33
第八章 公開誦讀聖經	37
第九章 主耶穌神聖的愛	41
第十章 關心是基督徒的責任	45
第十一章 邁向世界統一的行動	49
第十二章 我也不知道	53
第十三章 想想要像個基督徒	57
第十四章 凡事先求神	61
第十五章 當常常喜樂	65
第十六章 「祿的美意本是如此」	69
第十七章 彼此同工，不可互鬭	71
第十八章 善之源，美之本	73
第十九章 自由不等於離羣	77
第二十章 因循抑或改革？	81
第二十一章 它不會慢慢過去	83
第二十二章 誰欠了誰？	85
第二十三章 真心的事奉	89
二十四章 信心還是迷信？	91
二十五章 道成肉身的邏輯	95
二十六章 成功非僥倖	99
二十七章 我們需要屬靈恩賜	103
二十八章 以靈為生命之本	107
二十九章 持守信心	

第三十章 種瓜得瓜

111 ······ 113 ······ 115 ······ 117 ······ 119 ······ 121 ······ 125 ······ 127 ······ 131 ······ 135 ······

第三十一章 幻影與實體

113 ······ 115 ······ 117 ······ 119 ······ 121 ······ 125 ······ 127 ······ 131 ······ 135 ······

第三十二章 凡事皆屬靈

115 ······ 117 ······ 119 ······ 121 ······ 123 ······ 125 ······ 127 ······ 131 ······ 133 ······

第三十三章 不要錯用聖經

117 ······ 119 ······ 121 ······ 123 ······ 125 ······ 127 ······ 129 ······ 131 ······ 133 ······

第三十四章 我就是我

119 ······ 121 ······ 123 ······ 125 ······ 127 ······ 129 ······ 131 ······ 133 ······ 135 ······

第三十五章 神不能不愛我們

121 ······ 123 ······ 125 ······ 127 ······ 129 ······ 131 ······ 133 ······ 135 ······ 137 ······

第三十六章 耶穌是得勝之主

123 ······ 125 ······ 127 ······ 129 ······ 131 ······ 133 ······ 135 ······ 137 ······ 139 ······

第三十七章 靈魂的暗室

125 ······ 127 ······ 129 ······ 131 ······ 133 ······ 135 ······ 137 ······ 139 ······ 141 ······

第三十八章 踏着煞車掣駕車

127 ······ 129 ······ 131 ······ 133 ······ 135 ······ 137 ······ 139 ······ 141 ······ 143 ······

第三十九章 三個使願望成真的方法

131 ······ 133 ······ 135 ······ 137 ······ 139 ······ 141 ······ 143 ······ 145 ······ 147 ······

前 言

自從一九五五年開始，北美宣道會出版社(Christian Publications)已經出版了七本陶恕的社論集。從一九五〇年到一九六三年，陶恕會出任《宣道生命》(Alliance Life)（原名《宣道見證》[The Alliance Witness]）的編輯。《宣道生命》就是宣道會(The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出版的雜誌。

身為陶恕第八本社論集的編輯，我深信這本書必定深受喜歡思考的讀者歡迎，因為各篇文章均以精簡而有力的文字，再次肯定基督教一貫的說法和觀念，而且辨別不同的批判說法，好使我們在這世代可以延續過往的傳統。

在這本新選輯當中，我選擇了一段在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七日復活節刊登的社論，作為

本書的第一章。陶恕常常在他的文中諷刺北美教會的狀況，亦同時堅定不移地確認四福音的信息，而這篇復活節的社論正好反映陶恕這方面的思想。

在「無盡的一章」裏面，陶恕宣告了一個事實：那些寫出耶穌一生的人（包括寫使徒行傳的路加）必定已續寫了他們的傳記，寫下生命「完結」後的一章，成爲人類歷史中唯一一次不是以「墳墓作爲一生的終結」，因爲耶穌在「祂受害之後，用許多的憑據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徒一3），所有跟隨耶穌的人也期待着新一章的來臨。對於真實的死亡和救主復活的盼望，陶恕有如此的看法：

試問有多少聖徒的生命——等候盼望、努力工作、全心信靠主，只換來年老無助、靜候死亡呢？假若死亡就是一生的終結，我相信基督徒會是世上最悲慘的一羣。但神絕不會讓祂兒女的生命悲慘地結束，祂必爲我們預備新的一章，從祂復活開始，直到永遠。

陶恕被譽爲本世紀重要的基督徒作家之一。他在作品中，盡力把「無盡的一章」這個大的信息寫出來。至今已出版的陶恕社論集分別爲：

一九五五年——*The Root of the Righteous*（《義人之根》）

一九五九年——*Born after Midnight*（《午夜的復興》）

一九六〇年——*Of God and Men*

一九六四年——*That Incredible Christian*

一九六六年——*Man, the Dwelling Place of God*

一九七〇年——*God Tells the Man Who Cares*（《基督教之心》）

一九八六年——*The Set of the Sail*

一九八七年——*The Next Chapter after the Last*（《無盡的一章》）

韋亨禾(Harry Verploegh)

一九八七年四月

於美國伊利諾州惠頓

第一章 無盡的一章

四福音是敍述耶穌的一生及其工作的書卷。敍述的方法完全根據普通傳記的寫作次序，從祂的出生、成長、工作、死亡直至埋葬順序寫成。根據韋伯斯特(Noah Webster)的解釋，傳記(biography)一字是由「生命」(bios)及「寫」(graphein)兩部分組成，意即「寫出一個人的一生」。

我們看四福音，會發現當中一個既奇怪又奇妙的地方：完結後面還附有新的一章，為甚麼呢？

從定義上看，傳記是要記錄一個人的一生。談及整個族譜的只算是歷史，算不上是傳記；講述一個人死後的事情的，只可說是評論，或褒或貶，也不算得是傳記，因為「生

命」(bios)的部分沒有了，描述的對象再不是有生命的個體。故此，傳記中描述主人翁的逝世，應該是全書最後的一章。

世界上唯一打破這定律的作品就是四福音。四卷書均敍述耶穌從出生至死亡的事蹟，四位作者亦採用傳統的傳記形式作結。馬太說：「約瑟取了身體，用乾淨細麻布裹好，安放在自己的新墳墓裏。」(太二七59—60)馬可說：「約瑟買了細麻布，把耶穌取下來，用細麻布裹好，安放在磐石中鑿出來的墳墓裏，又輾過一塊石頭來擋住墓門。」(可一五46)路加說：「那些從加利利和耶穌同來的婦女跟在後面，看見了墳墓和祂的身體怎樣安放。」(路二三55)約翰在他的福音書說：「……有一個園子，園子裏有一座新墳墓，……他們就把耶穌安放在那裏。」(約一九41—42)他們都同意耶穌已經死了。描述一個人生命的完結，傳記亦應到此擱筆。

但寫傳記的人均在他們的書中加上一個真實的部分，在完結篇後加上新的一章，相信這是人類歷史中僅有一次。這次的故事並不是以葬禮作結：一個本應以死亡作結的人物再次來到人間，激勵更多作家，續寫永恆生命的故事。現在所寫關於祂的一切，是描述一個活着的人，祂雖在昨日死去，卻存活到永遠。

其實從主耶穌在世上所行的神蹟，就知道這事是可能的——寡婦的兒子復活；睚魯的女儿從死亡中蘇醒；拉撒路因主的命令就起來行走。也許這些都不足以提示我們，耶穌將要復活，也許這只是暫時阻延那不可改變的定律而已，因為有生必有死，死亡是最終的結局。這些人最後也死了，傳記的原則再一次獲得支持。每個人最終也得躺在墳墓裏，墳墓就是終結。

但挺奇妙的是，耶穌的傳記必須繼續下去。路加續寫的不單是一章，而是整整的一卷書——使徒行傳。他說：「祂受害之後，用許多的憑據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徒一3)新約其他書信讓我們知道主在這刻的工作，祂亦通過使徒向我們揭示祂將來要作的事。

無盡的一章是所有基督徒的盼望，因為我們確知道神已勝過死亡，叫我們從以往的痛苦中得釋放。死亡並不表示神的工作已經終結，也不能干擾神的工作。雖然祂的身體躺臥在約瑟的新墳裏，但卻藉聖靈去傳道給那些在監獄裏的靈聽(彼前三18—20)。三天後，祂的靈與身體再次合一——新的、無盡的一章開始了。

假若耶穌沒有從死裏復活，祂的生命再燦爛，也不過是人間的一個悲劇。因為祂確實從死裏復活，主的生命就成為永遠的勝利。昨天所流的血，遭受的痛楚、棄絕，死亡的煎熬，冰冷僵硬的身軀，以及比屍體還要冰冷的墳墓，這一切一切都已成過去。今天所有的

是盼望、生命及永恆的自由。

成就是在基督身上的，定必成就是在每個信祂的人身上。從新約到現在，試問有多少聖徒的生命——等候盼望、努力工作、全心信靠主，只換來年老無助、靜候死亡呢？假若死亡就是一生的終結，我相信基督徒會是世上最悲慘的一羣。但神絕不會讓祂兒女的生命悲慘地結束，祂必為我們預備新的一章，從祂復活開始，直到永遠。

死亡的權勢不能阻擋，

基督的精兵踏遍各方；

就讓勝利的呼聲傳遍萬邦。哈利路亞！

悲哀的三天一去不再，

基督從死裏榮耀歸來，

就讓榮耀盡歸於我主我王。哈利路亞！

祂摔碎了陰間的鎖鏈，

祂打開了天堂的大門；

就讓讚美的詩歌唱頌凱旋。哈利路亞！

(中古拉丁文)

第二章 質與量

時間或許可以證明，現代文明最大的弱點就是重量不重質。

這個現象在美國最為明顯。我們常常看見很多耗資龐大的建築物落成，但沒有人期望它們可以長久保存。在我們的大城市中，不時會見到工人拆卸一些數年前曾被視為設計出色的建築物。現代人的品味轉變得十分迅速，對於那些已經建成超過五十年仍然存在的建築物來說，這是一個很可悲的諷刺。

其實，這種短暫性的心理到處可見，並不單只在於建築方面。一間美容院最近為一個一直以來都需要澄清的字眼下了這樣的定義，是寫在其廣告上的：「永久髮型——保證維持三個月。」原來永久的意思就是三個月！或者這個例子過分極端，但這表明了離開神之

後，人的盼望和夢想都變得很短暫。

教會現時亦受到這種不合理的短暫性哲學困擾，基督教正受到價值下降的衝擊，原因
是來自一種強烈的渴望——渴望與一些當時出類拔萃的公衆人物比較，希望能贏取一點短
暫的注意，希望給別人留下深刻的印象，希望在人前表現出色。

上述觀念在聖經中是非常罕見的，因此，一個愛讀聖經的基督徒應不會被這些東西欺騙。神的道從不在乎大小或數量，卻是非常着重質素。基督，祂有一大羣跟隨者（比任何人都要多），當祂滿足了羣衆的需求，給予他們幫助後，就靜靜地從他們當中退出來，然後將永恆的真理向祂所揀選的十二個門徒講解。祂拒絕選擇那登上寶座的捷徑，卻揀選了那漫長而痛苦的十字架道路。祂沒有接受羣衆的奉獻，只將祂的成就，建立在永恆的事情上。永恆的事情已植根在那些蒙拯救的人心裏，歷代無數的人也都因神昔日所作的而感謝祂。

在這個動蕩的時代，牧師和教會都受到試探的困擾，他們不惜代價去尋求人數上的增長。羣衆高叫要求數量的增加，而不會體諒那只會堅持永恆和穩固價值的傳道人。有不少神的僕人受到他牧養的羣羊中一些不良分子無情的壓力，他們蔑視他的方法，要求很快得到果效，不顧質素，只求追隨潮流。他們貪婪地尋求刺激，在戲院裏找不着，就往教會去找。

往教會去找。

作爲跟隨基督的人，我們是屬於永恆的，不應將信心建立在這個將要過去的世界上。魔鬼正用一切方法把那會衰敗的價值觀硬塞給我們，我們必須全力抵擋。看到世界瘋狂地互相爭奪，只爲了一剎那的光輝，我們只能投以憐憫同情的眼光。相信一個與神同行，並將價值建立在神身上的人必定會認爲「每月之書」是一個很奇怪的字眼——日子一天天過去，時間已經不多了，對於追求永恆的人來說，即使是最麼「一代巨著」，亦不能在他們的心坎裏留下深刻的印象。

教會必須重尋神曾經賜予她的永恆性，並且再次確定要面對的乃是漫長的歲月，並非短暫的一年半載。教會也不應只看數字，而忽略了根基；應該為永恆而工作，不要為外表而努力。神的兒女應竭力尋求那些不會朽壞的事情。流行的信念好像淺溪一樣激蕩着，對它來說，海洋只會深沈地躺在那偉大的海牀上，不為陣雨所動，實在是太沈靜、太苦悶了。

信心不但可以移山，更可以教我們忍耐，在應許的實現仍是遙不可見之時，叫我們能安靜地繼續等候。如果我們堅持心靈上的每個要求都要有即時的答覆，那只是表明了我們在信仰上的幼稚和膚淺。要知道神種植一棵橡樹所需的時間，比種植一株玉米長得多。

當現代人亂衝亂撞地進步之時，若我們仍慢慢走的話，的確要付出一些代價，但將來我們一定會得到回報，相信真正的基督徒是不會介意等待的。

第二章 抓緊重要的事

生命中有些重要而根本的元素，像柱子承托起整座建築物一般重要。幸好這些元素並不多，而且不難發現。這些元素包括：愛、忠誠、正直及信心，再加上其他較次要的元素，就成為了一切高度複雜的上層結構的基礎。

有智慧的人會簡化他的生命，直接走向中心點。因為他知道自己只需留心那些生命的 basic 元素，其他一切就不用擔心了。

在我們這個痛苦複雜的文明裏，生命是可以了無生氣的，除非我們懂得分辨甚麼事情是重要的，甚麼是不重要的。通常摧毀我們的絕對不會是些重要的事，而是那些被我們誤以爲是很重要的瑣事。這些瑣事非常多，除非能夠遠離它們，否則我們的身、心、靈必定

會被壓得粉碎。

愈來愈多證據顯示，身體上的毛病往往是由生理以外的因素造成的。醫生漸漸發現，許多無可估計的重擔會為人帶來致命的影響，他們知道如果真的想病人痊愈，除了醫治病人的肉身的病外，還要醫治他們內心的病。

在基督徒的生命中，也同樣有這個情形出現：重要的事情不多，但累贅而不重要的事情卻是無數。受聖靈教導的基督徒應該撇下次要的事情，去找尋那些不多但重要的事；然後重複地這樣做，以鼓勵自己。重要的事情雖然不多，但卻出奇地叫人容易辨別。聖經已經十分清楚的說明了，這些事情包括神的作為、基督的位格及工作、信心和順服、盼望和愛等。基督將律法的綱要概括為愛神及愛人。基督的拯救建立在祂對神及祂所差遣的人的信心之上。保羅將屬靈生命的奇妙簡單地以下列字句表達出來：「基督在你們心裏成了有榮耀的盼望」（西一27）。

忘記那些屬靈的重要事情，在那些不重要的事情上徘徊，實在是一個很大的試探；特別是那些好奇的基督徒，這等人認為先賢對神的信心太過溫馴了，他們在神面前要作「非凡的獵人」，並因這個名稱常引以為榮。無論任何時候，我們只需舉目一看，就會看到他們四處追逐，之後總是扛着一些新的神祕事物回來。

通常這些人所追逐、攻擊的事情都是聖經中較為隱祕的教訓，例如聖經中一些空泛的暗示，一些在翻譯上未能達成一致意見且意思比較含糊的經節，以及一些沒有學術權威的旁注。他們特別喜歡提出一些不屬於基督教真理的問題。他們只熱衷於那些飄忽不定的論點，但他們的論斷隨着他們所討論的神祕題目而愈加牢固。

約翰遜博士(Dr. Samuel Johnson)是一位著名的英國哲學家。他曾經說過，常常要使人震驚的思想是理性不成熟最確切的表現。基督徒接受得太多奇異、古怪和不可思議的思想，在屬靈上已經變得不適合接受或欣賞正確的教訓，他們生存就是為了接受令人震驚的新事物及令人發抖的奇事。他們會相信任何事情，只要這些事情與清醒冷靜的基督徒所保守的及得到時間證明的信念有所不同。對於一堂嚴肅的，呼召人要悔改、要謙卑、要過聖潔生活的講道，他們認為這是過時、沈悶、不能吸引聽眾的事情。但這一切正是我們所需要聽取的，亦是基督將來審判我們的憑藉。

一間追尋刺激的教會完全不是新約所描述的教會。追求虛浮的刺激明顯是一個墮落的標誌，而基督就是以死來把我們從這墮落中釋放出來。一些曾受洗的所謂基督徒，每個星期日都在等待類似信仰的針刺他們一下，藉此扶他們一把，但又不需跟真正的基督教信仰扯上任何關係。這些人堅決認為他們對聖經不朽的信心並不能改變甚麼。主曾經說過：

「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唯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

(太七21)

每個信徒及神的管家都必須認定生命的重點，是在大事上，還是在小事上呢。一生持守的，是以聖經為中心的真理；還是那些只會帶來分裂，對我們走天路毫無幫助的教訓呢？

沒有人有權提出一些不得聖經完全同意的教訓，除非他非常熟悉教會的歷史，以及歷代以來基督教教義的發展。從歷史方面探討是最好的。在我們發現聖人所信的是甚麼、偉大的改革家和聖徒教導的是甚麼、純潔的心靈和偉大的工人為聖潔的生活和死亡的持守並認為最重要的是甚麼之後，我們才能從合宜的角度評估我們的教導。

謙卑是研讀聖經唯一、也是最正確的心態。聖靈會教導一顆謙卑的心有關祂的拯救，教他如何在聖經的真道上行走，以及甚麼才是有果效的事奉。

第四章 埋怨：一種心靈的疾病

有一些罪是最能傷害心靈、破壞見證的，埋怨是其中的表表者。埋怨既成習慣，平時就很難察覺得到。

一顆抱怨的心是從不缺乏理由的，喜歡抱怨的人永遠有足夠的原因叫自己不快樂，而埋怨的對象可以是任何東西，例如天氣、教會、困難、其他基督徒，甚至神自己。

一個經常埋怨的基督徒會使自己在道德上站立不住，門徒的身份成為莫名的爭辯來攻擊自己：第一，成為基督徒是人自己所選擇的，神的精兵中是從沒有被迫入伍的，因此，他的情況很尷尬，因為他所埋怨的正是他自己所自由選擇的。第二，他隨時都可以停止這個信仰，神並沒有用鎖鏈把基督徒鎖起來，可是他要繼續相信下去，卻又不停地埋怨，這

又有甚麼話可說呢？

當埋怨的人從屬靈的夥伴中找到自己的時候，便會更覺尷尬。他們的靈性可以和聖經的一些「反派」人物相提並論，就如該隱、可拉、含怒的哥哥以掃及瑪拉基書中脾氣暴躁的猶太人。其實這些只是信仰路上部分不滿的追隨者而已。經常埋怨的基督徒只要留心看清楚，就會發現他的真我是緊盯着他自己的。

常為信仰路上的困難而埋怨的信徒，證明了他從未體會或理解基督在人間時的哀傷。只要我們會凝望客西馬尼或各各他山，就不會再認為自己的路是困難的。我們不敢以我們微不足道的痛苦，與為救贖我們而忍受極大苦難的基督相比較。任何比較將成為對我們埋怨最大的指摘，世上可有哀傷與祂所受的一樣呢？

說完了這番話之後，我相信沒有人可再為埋怨這種習慣找藉口了。其實，埋怨不單是一種習慣，而且是一種心靈的疾病，惟有靠羔羊的寶血才能獲得醫治。

第五章 對抗的責任

我們愈靠近神，便愈少有爭辯的機會。在神懷中的平安是何等美妙的！因此，我們很自然地想永遠、完全地享受這份平安。

被聖靈充滿的基督徒永不會是個好的戰士。他所處的位置對他很不利：敵人永遠比他更懂得辱罵人——魔鬼有各種各樣特別的罵人說話，而他的跟隨者在罵人的時候同樣沒絲毫內疚感。基督徒永遠感到祝福人較對抗人舒服。此外，他比其對手更易受傷害，他會在憤怒的面容前退縮，在惡毒的說話下卻步——這些都是他在很久以前為神國的寧靜而摒棄世界的記號，因為神的國裏只有愛和友善。上述一切都是他喜歡的，因為他是一個沒有憎恨的人，一個真誠地渴望與所有人和平相處的人。

雖然他誠心地渴望平安，但有些時候他是不敢容許自己享受平安的。有時候和平是一種罪。在某些情況下，我們不能做甚麼，只能站起來強烈地對抗。為和平的緣故而縱容罪惡並不是靈性高超的表現。為了害怕後果而不敢對抗罪惡，反而是一種應受譴責的膽小行為。當大部分人都錯了，而你仍堅持要站在對的一方時，是需要付上很大代價的。

近年，我們好像成爲一羣喜愛和平、說話溫柔、個性溫馴的基督徒。世界對我們毫不懼怕，但也毫不尊重。例如：我們抨擊虛假的信仰時會很小心，除非到了忍無可忍的地步，否則我們不會公然指摘。我們不敢指斥現代文明破壞性的罪惡，恐怕別人會說我們頑固和思想陝隘。慢慢地，我們被迫離現實的世界，進入一個信仰的仙境。在那裏，像夕陽下的燕子毫無惡意地飛來飛去，不會說任何激怒世界之子的說話。

新教(Neo-Christianity)似乎是現時最受歡迎的（亦是最有衝勁的）。她的方針是盡量不與罪惡對抗，並以娛樂來贏取羣衆的歡心，卻把基督教信息的真正意義隱藏起來，宣教的方法就如那些瞞衆取寵的美國商業一樣。

或者我們可借用華茲華斯(Wordsworth)的說話呼喊道：「以利亞，你應該活在這個時代，美國需要你。」我們極其渴望有一些像以利亞的人出現，來面對那些支配我們生活方式的無恥的罪人。罪惡作爲革命或災禍，只會破壞我們的文明，而教會人士卻仍像小孩子在市場玩耍一樣。

究竟美國基督徒的精神出了甚麼問題呢？我們的亮光是否已變得黯淡呢？我們是否已失去辨別能力，不能再分辨出我們的敵人呢？當亞哈和耶洗別繼續玷污聖殿、蹂躪聖地，我們還要躲在山洞內多久呢？我們必須趁仍爲時未晚之時，慎重地思想此事，並好好地禱告。

第六章 與羣衆分離才有能力

歷史很清楚地顯明，從沒有羣衆擁有真的靈性。自從人類墮落以來，無論任何時候都只有少數人能辨別出正路或行在神的律法之下。

神的真理從未受過歡迎。哪裏的基督教受歡迎，就表示她不只正步向死亡，而是已經死了。

受人歡迎的猶太教殺害先知，將基督釘在十字架上；受人歡迎的基督教殺害改革者，囚禁貴格會(Quakers)教徒，把約翰衛斯理(John Wesley)趕到街上。每當面對信仰的問題時，羣衆永遠是錯的，任何時候都只有少數人能醒悟，其他人都瞎了心眼。站在神真理的一邊與現時的信仰潮流對抗永遠是不受歡迎的，而且可能是非常危險的。

在歷史上，每當教會成爲被人憎惡的少數時，她就有一種道德的力量，使邪惡懼怕她，並在敵人面前戰無不勝。當羅馬羣衆接受洗禮成爲基督徒（不過他們的心並沒有改變），基督教開始受歡迎，但卻失去了她屬靈的光輝。由那時開始，她繼續跟隨羅馬的道路，跟隨她的異端。教會本來是要改變羅馬的，最後反被改變了，就如漁夫被魚捉去了一樣。從這次可恥的捆縛開始，教會從未完全得着真正的釋放。

今天，基督教竭力追求受歡迎，其實就是不自覺地承認靈性的衰落，極力向世界奉承討好，使聖靈哀傷，使神的子民尷尬。有名望的基督徒領袖向世界的名聲巴結奉迎，叫以利亞或弗克斯(George Fox)等人倒胃口。

真理是一種稀有的寶物，在任何世代裏，得到的人都很少。沒有向世界的路走去的人，可以藉着詢問教會會友找到神的道。

羅得是一個俗世的信徒，常坐在所多瑪城門口。每當困難臨到，就趕快請求亞伯拉罕救他脫離困境。究竟往哪裏去找亞伯拉罕呢？就在遠處、遠離羣衆的山邊。事情總是這樣的，哪裏有以利亞，那裏就有四百多個巴力先知；哪裏有挪亞，那裏就有不相信將會下雨的人。

我們受差遣來祝福世界，卻從沒有受命跟世界妥協。我們的榮耀在於靈裏的隱退，遠離屬世的事情。蜜蜂若只在蜂巢附近蠕動，永不會找到蜜糖，蜜糖在遠處的花朵裏，那裏很寧靜，很和平，有太陽，有流水；蜜蜂必須到那裏才找到蜜糖。真正的基督徒在那些一邊玩耍、一邊祈禱的信衆之中，只會找到空洞無聊的東西。有時候他們會被迫獨自上路，或者與少數被排斥的人同路。如果要得着能力，他就要付上代價，成爲被藐視的少數人。不過，無論代價多大，都不會是我們付不起的。

第七章 正確的方向是前進

今天基督徒的表現，在心理學上稱爲倒退，我們看來對此漠不關心。我們的方向並不是後退，乃是前進。

最無補於事的事情莫過於坐下高唱：「向後退，向後退，時光飛逝」，我們不能使時光倒流，重拾以往美好的日子，事實上，我們也用不着這樣做。

如果借助一部「時間機器」，可以容許我們其中一個回到過去，探訪過去一些輝煌的時代，這個人定會非常失望，他會覺得自己身處一個錯誤的時間、錯誤的地方，一點也不快樂。

每一個人都有其歷史位置，像大衛一樣，他必須遵行神的旨意，服侍他那個世代的

人。他就在那時代與神有美好的相會。那是在他的「今天」，而不是在甚麼淒涼的「昨天」，他發現神榮耀的豐富，完成神交託他的任務，並贏取他的冠冕。

心理學家將一些不正常的精神狀況解釋為一種不自覺地想逃避成人的生活責任，而嘗試回到出生前的寧靜和安全的心理。我們有一個習慣，就是往後退，希望可再次體驗往日一些美好的日子、靈裏火熱的感受。這習慣使人懷疑我們已經失去了爭戰的意願，因此從前線往後退到一個較安全的地點，可以在那裏安靜地坐下做夢，夢想把敵人打敗，大獲全勝。

今天就是我們的日子，沒有哪個人曾經享有一些屬靈的榮耀是我們今天不能享有的，只要我們遇到的情況跟他們一樣。就算我們現在面對的情況更困難、更黑暗，那只會叫我們顯得更榮耀、更光亮。我們的神不單是昨天的神，亦是今天的神，而且我們可以肯定，無論我們以後的日子如何，信實的神必定會與我們同在，正如昔日祂與亞伯拉罕、大衛、保羅同在一樣。

昔日那些偉大的人物不需要我們，今天我們亦不能擁有他們，但感謝讚美神，雖然我們沒有偉人，但我們擁有更好的——我們擁有他們的神、他們的天父、他們的救主，以及那使他們蒙福的聖靈。

在聖經裏面正常的方向並不是向後退，而是永遠向前進。雅各回到祭壇去，但他這樣做並不是向後退，而是向前走。那個浪子並不是說：「我要回去。」他說：「我要起來，到我父親那裏去。」由他身處的地方到他父親的家，在德性上他是邁進了一步，這表示相對過去的行為，他有了很明顯的進步。

神的旨意應該是每一個人生活的正確目標。神所處的地方正是我們渴望到的地方，任何向着神的行動都是一個前進的行動。甚至悔改也不是一個向過去作出的退步，而是向着更光榮的未來前進的決心。補償不是回到昨天，而是向蒙福的明天前進。

有人會在屬靈生命上走回頭路。個別的基督徒會從以往曾經擁有的屬靈位置上退下來。有一些宗派或宣教組織，雖然會大大的興旺過，但亦會一時間在地完全隱退。

如果我們發現自己已經向後退，應該立刻改變方向，再次向前進。優越的屬靈經驗、聖潔的生活、與三位一體的神充滿喜樂的交通、戰勝肉體，以及聖靈的恩賜與能力，這一切曾經將我們分別出來，使我們與別不同，今天又如何？這應該是一個很容易回答的問題。

如果我們經過坦白的自我檢討，發覺自己離開了天父曾經帶領我們去的青草地，那我們不要再浪費時間緬懷過去，我們要起來向前走！讓我們到神那又新又美好的地方去，那

地方就在我們前面，讓我們立即往前跑吧！

第八章 公開誦讀聖經

聖經是世界上最重要的書，對基督徒而言，這也是唯一一本可以在敬拜神時佔尊榮位置的書。我們真心的欣賞自新約聖經以來所寫的每一本好的屬靈書籍，我們並非輕視任何屬靈書籍或嚴謹的神學論著，只是聖徒相交應該只用一本書——聖經。

聖經在不同教會有不同的地位，我們可以從教堂建築的特色看出來。着重禮儀的教會以祭壇為其建築物的中心，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在祭壇上，祭壇的四周安排了不同的詩班，在適當的時候作出適當的回應。

典型的基督教教會卻不大相同，教堂的中心是一個講壇，講壇上擺了一本用本土文字寫成的聖經。傳道人來來去去，但這本聖經仍然擺在那裏。當一代一代過去，它仍然擺在

那裏，成爲黑暗世界中光亮的源頭，成爲荒蕪乾涸世界中清水的泉源。哪一個能夠詳細解說箇中奧妙的，就是最好的傳道人。如果那個屬神的人肯打開聖經，讓會衆享受天上的嗎哪，那麼即使他缺乏講道的恩賜，也會得到諒解。

當然，我們這一代不能親身體驗其他時代的信徒是怎樣誦讀神的話語，不過在公開誦讀聖經方面，若說先聖先賢做得比我們差，這是很難想像的。然而，我們大部分都讀得太差了，一遍能吸引人的讀經實在少之又少。

或者有人會說，由於現在每個人都有自己的聖經，那麼公開誦讀聖經的需要已經不以前了。如果這是眞的，那我們不用再在教會裏誦讀聖經了。但如果我們仍然要繼續公開誦讀聖經，那我們就有責任把聖經讀好。誦讀聖經時，口齒不清，語音含糊，造成的影响遠遠超過我們所想像的——聽衆會誤以爲神的話是不重要的。

無論如何，我們不同意因爲聖經已獲得廣泛流傳，所以不用在公開聚會裏誦讀。我們應該用最好的方法去誦讀，我們應該讓每一次的誦讀，都成爲會衆一個難忘的經驗。

每一個有榮幸帶領崇拜的人必須學習讀好聖經。不要以爲每個會讀聖經的人都可以讀得好，就是飽學之士也會失敗。我們都熟知，一些公衆人物就任何題目都可以口若懸河，但一旦要引述聖經的話語時，便結巴起來了。因此，要把聖經誦讀得好並不是容易的事。

要能好好地在會衆面前誦讀聖經，我們一定要先愛它，那我們的聲音就會不自覺地隨着我們的感情自然流露出來。尊敬的心不是可以強得的。如果一個人不能深深感受聖經的莊嚴，便不能把它好好的表達出來。神不會容許祂的書成爲雄辯家的玩物。這就是每當我們聽到別人以煽情的聲音誦讀聖經時，我們便會本能地感到反感的原因了。電台播音員即使裝作很有感情，但仍不能隱藏他缺乏真誠的事實。如果一個人站起來朗讀聖經，卻像一個學生在背誦《王子復仇記》的其中一段，那只會叫聽衆非常失望。雖然他們說不出如何受騙，但受騙的感覺是真實的。

此外，要把聖經朗讀得好，必須清楚明白聖經的意思，並且切忌加入自己的身體語言，使那段聖經表達了一些原本沒有的意思。或者學習朗讀聖經最困難的部分就是要倒空自己。當我們忘記了自身的存在，讓神透過我們的聲音——這不完全的媒介說話，這就是我們朗讀得最好的時候。

初學者應該在自己的房間內大聲的朗讀整本聖經，那麼他便可以聽到自己的聲音，知道別人聽起來會怎樣。他可以參考一本有注音的聖經，學習聖經內的人名和地名的正確讀音。他要培養一個習慣，就是慢慢地、清楚地朗讀，帶着適當的、配合主題的尊敬和莊嚴的態度。

基督徒應該聽到比他們在教會裏聽到更好的聖經誦讀，而只有我們這些負責誦讀的人，才可以把這些給他們。

第九章　主耶穌神聖的愛

信仰的真諦可以用主耶穌神聖的愛概括起來。

我們的主說，愛神和愛我們的鄰舍，就是成全律法和先知。所有的基督徒都相信神透過主耶穌顯示祂自己，因此主耶穌的愛，實際上就是神的愛。

人類經歷的愛包括兩個層面：人的愛和神的愛。這兩種愛是不一樣的，它們不單在強度和深度方面有分別，而且兩者是屬於不同的種類。

愛無疑是人類遺留下來最好的東西。雖然這種愛常常都被歪曲、被降格，但它仍然是亞當最好的產品。沒有愛，這個世界就會變得難以忍受。我們可以設想一下，如果人類所有的愛突然消失，這世界會成為一個怎樣的世界，一想到那種恐怖的情景，心就會不自覺

地寒起來。沒有愛，除了地點不同之外，世界和地獄也沒有甚麼分別了。讓我們好好珍惜這份祖先遺留給我們的愛吧！這份愛雖然並不完美，但它令人變得可以忍受痛苦，甚至懂得苦中作樂。

但是人的愛不是神的愛，我們不能混淆兩者。一些感情豐富的宗教家會將這兩種愛混為一談，不作任何區別，這是一個很大的錯誤，會引致信徒靈裏困惑和失望。如果我們要思想清楚，禱告恰當，就必須分辨怎樣是純粹人的愛，怎樣才是從神而來的愛。

查理士衛斯理(Charles Wesley)很清楚明白這個分別，在他著名的詩句中表現得很清楚：

神的愛，超越世界所有的愛，
屬天的喜樂，降臨人間。

在詩句中每一個層面、每一種程度的人類的愛都獲得肯定，只是那屬天的愛卻在這一切的愛之上，就像天堂超越世界一樣。這不單是一首好詩，它更包含了奇妙的神學思想。

我們的心能夠愛肉身的耶穌，正如我們愛林肯總統一樣，但耶穌的愛與人類所能了解最純潔的愛完全不同，而且前者遠勝過後者。事實上，如果沒有聖靈的引導，人類沒法恰當地愛耶穌。只有三個位格中的第三位才知道怎樣去愛第二位，能討天父的喜悅。耶穌的

愛就是在我們心內愛基督永生兒子的聖靈。

基督道成肉身之時，有不少自由主義者和現代主義者大大的討好祂，但如果這份愛並非是從內心深處的聖靈流露出來，那就不是真正屬靈的愛，仍不能為神所接納。如果我們只會用人類最好的愛去愛基督，那並不能榮耀基督。即使我們愛祂比愛其他人更甚，祂只不過是與蘇格拉底(Socrates)或惠特曼(Walt Whitman)競爭時贏取了第一位而已，那仍然是不足夠的。除非祂被看作為獨一的神，並且由我們內心的聖靈去愛，祂才被愛得恰當。

在今天的基督教圈子當中，可以證明我們剛才指出的分別。有很多人大聲宣稱他們愛基督，但眼光銳利的人只會覺得他們像鳴的鑼、響的鉦一般，不少人會向耶穌唱過無數美妙動聽的詩歌，但他們的內心可以從未受過聖靈的光照，又或是從未因真正了解這世界如何被罪惡污染而感到心靈被震撼。

我們必須要分辨人的愛和耶穌屬靈的愛，但很少人會對這種分別作出解釋，現在就讓我們大膽嘗試，指出怎樣分辨這兩種愛。

第一，一個在聖靈裏愛基督的心必定帶有尊敬。聖靈會將聖潔和莊嚴賦予每一個對耶穌思念的心，因此我們根本不可能以嬉戲或輕浮的態度面對耶穌；我們亦不應對耶穌有不相稱的親密態度。基督的位格杜絕了上述一切。

其次，我們若想以真正屬靈的愛去愛耶穌，就必定要謙卑。當保羅見到耶穌的時候，他立刻伏在地上；約翰倒下像死了一樣。任何人曾看過基督榮耀的顯現，感受過那種可敬可畏和奇妙的心靈，都了解和體會謙卑的經驗。

最重要的是我們必須了解，我們對耶穌的愛究竟是屬靈的還是屬世的，現在就讓我們去找出真相吧！

第十章 關心是基督徒的責任

論到基督徒應否從世界中分別出來，是毋須再爭辯的了，因為作為可靠權威的聖經，已經給予這個問題一個答案了。

新約聖經說得很清楚，我們的主說：「……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約一七14）雅各寫道：「你們這些淫亂的人哪，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麼？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了。」（雅三4）約翰說：「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人。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約壹二15）

這些教訓看來很顯淺易明，應該沒有甚麼可懷疑的地方。但我們千萬別低估了人，人可以在日光之下、平坦道路之上迷失了自己。有一些善良的愚昧人，因為不了解自己與世

界的關係，因而感到困惑，於是逃避世界，以求避開這個問題。他們曲解聖經的教訓，以為要與世界分別開來，就要完全遠離所有人類的活動，與人類的生活和思想距離得愈遠愈好，以尋求心靈的平安。但這樣做是不妥當的。

人類的天性是羣居的，每個人都是爲其他人而生存，因此作任何事都不能說沒有影響其他人。在這個世界上，所有人就像兄弟姊妹一樣。人子從沒有否認這種人間甜蜜的關係；祂曾爲那頑固和充滿罪惡的耶路撒冷流淚；祂在臨死時竟爲那些盲目地釘死祂的人禱告；而保羅，就像他的主一樣，懷着哀痛的心情，爲那不信的以色列人哭泣，並說出了以下一段令人驚訝的話：「我是大有憂愁，心裏時常傷痛；爲我弟兄，我骨肉之親，就是自己被呪詛，與基督分離，我也願意。」（羅九2—3）

如果我們拒絕分擔人類的痛苦，以求贏取心靈的平安，這不是基督徒值得追求的平安；如果我們塞住耳朵，不聽取人類痛苦的呼喚，以求心靈的安穩，這樣我們不是基督徒，乃是墮落了的禁慾主義者，與真正的禁慾主義或基督教都毫無關係。

作爲基督徒，我們不應該試圖逃避人類生活的負擔和悲哀。詩詞中的隱士都很令人羨慕，但除去了那些虛假的浪漫，我們便會發覺他們不是跟隨基督的好榜樣。真正的平安並非要退出世界，乃是基督在我們心裏。「基督在我們心裏」是唯一能滿足我們對平安的渴

求。一個在酒吧裏傳福音的少女，跟一個冷漠古板、老早就逃離世界，躲藏在荒蕪乾旱的心靈內的聖人比較，那少女分別爲聖的生活才是個好榜樣。

一個真正跟隨基督的人，他的宣言應該是這樣的：由現在開始，世界的享樂和財富都不再吸引我，我已爲世界釘死，世界亦爲我釘死。基督曾經深愛的羣衆，我亦要像基督一樣深愛他們。如果我不能阻止他們墮落犯罪，至少我要以我的眼淚來爲他們施洗。如果祝福是不能與人分享的，我不要；如果一定要忘記那些迷失了而又毫無盼望的人，才能贏得屬靈的光景，我不尋求。即使我已竭盡所能，但他們仍然犯罪，惹動聖潔的神的怒氣，我也一定不會毫無感覺地任由他們走上悲慘的道路。我拒絕接受以漠視不理換取得來的快樂；我也拒絕那要我對人的痛苦置之不顧才能進入的天堂。如果要不顧別人的生死來得到快樂，我情願心碎。雖然透過基督所賜予神的恩典，我已不再背負亞當的罪債，但我仍然同情所有來自亞當悲慘的族類，因此，無論我下地獄，或是進天堂，我仍決心爲那一羣迷失了、正在滅亡的人哀慟哭泣。

求神助我去作這一切吧！阿們。

第十一章 邁向世界統一的行動

全世界的人類都聯合起來，成爲一個大家庭，衆人成爲弟兄姊妹，互相緊握着手，形成一個充滿愛和善意的全球大集團。起初看來，這是十分美好的圖畫，也是一直以來人類的夢想。

在二十世紀初期，有些人嘗試將人類聯合起來，「國際聯盟」(League of Nations)就是其中一個例子。威爾遜(Woodrow Wilson)在這方面有非常強烈的信念，他十分希望美國能加入「國際聯盟」，傳聞因爲他的建議被推翻了，所以他鬱鬱而終。現時的聯合國亦有一個相同的心志，就是透過這個超越國界的大組織，以和平及互讓互諒的原則，將分散在地球每個角落的人結合起來。

世界統一這個觀念，無疑還有很多值得商榷的餘地。然而，任何懷疑這觀念的可行性的人，都會自然地被指摘為回復封建制度的支持者、陝窄的沙文主義者(Chauvinist)、頑固且迷信的人，或者是未開化的憤世嫉俗的人。我們實在不難明白為甚麼人們向那些反對統一世界的人強烈的發怒，他們心靈裏患病，害怕世界大亂，而且他們已經聽得太多戰爭的消息和謠言，看得太多民與民、國與國的互相爭鬪了，他們對這一切已經感到厭倦，他們渴望長久的和平，可以讓他們和他們的子孫從戰爭的恐懼和痛苦中釋放出來。

我們承認我們都想着世界統一這個方向前進，但在兩種情況下，我們不會這樣做。第一種情況是在人類邁向統一的時候，國與國之間不是自然的聚攏起來，乃是因為懼怕而被迫靠在一起的。聯合國中的六十個成員國並不愛對方，她們互相防範，亦懼怕世界上其他的國家。如果最終世界上每一個國家都聯合起來，成為一個超級大國，那將她們聯合起來的就是憎恨和互不信任，而自古以來，從沒有甚麼建基於互相防範上的聯繫，是可以永久的。

事實上，世界各國都充滿着憎恨和害怕，甚至聯合國的會員國都是互不信任的。她們並不相親相愛，卻像賭徒混日子一樣，互相欺騙、互相隱瞞，利用會員間的互相防範和自私自利的心理，去達到自己的目的。

只有少數超然的人真正夢想着世界統一，大部分人都充滿着嫉妒、憎恨和貪心。世界的領袖心裏充塞着的，往往都是贏取權力的渴求及鞏固高位的慾望。很少人（站在我們這邊的人）會真正為人類謀幸福而獻身，大部分的國王、總統、首相和高官，普遍都很少為人民的幸福或世界的將來着想。基本上人類是很壞的，所有世界統一的說法都不過是騙人的玩意罷了。這些能言善辯的人或許是被嚇怕了，又或是在向我們推銷商品，只是我們都不會接納。

第二個令我們拒絕世界統一的情況，是因為這樣做違背了聖經的教訓。現時國家之間達成的任何聯盟或統一，都只是暫時的，而且會成為即將出現的敵基督用來達到其邪惡目的的工具。先知所預言的並非全部都相同，但他們都有一個共識，就是將會有一個強人在世界中冒出來，將全人類（或最少大部分人類）聯合起來。他自稱是神所委派的世界統治者，是人類長久期待的種族元首。他就是那個假基督，在真基督第二次再來之前，散發其短暫的光芒。

現在很難以有限的篇幅，列舉聖經有關這方面的教訓，但是聖經就在這裏，任何有興趣的人都可以自己去看。也許目前世界普遍趨向統一的行動，就是新時代來臨的先兆，這很值得我們在聖經中尋找答案。

第十二章 我也不知道

很多人都有這樣的經驗：一個人來到一處陌生的地方，想要找郵政局或其他政府機構，正在路上徘徊之際，忽然看見一張友善的面孔，於是上前問路，那個人想了想，腼腆的笑笑，搖搖頭說：「對不起，我也不知道。」

在漫長的人生路途上，我們有時會發覺身處的這個世界是何等的陌生，我們甚至記不起曾經到過這裏來，也不知道何時和怎樣離去，腦海中頓時浮現出無數問題：我們從哪裏來？我們究竟是甚麼？為甚麼我們會在這裏？下一站要到哪裏去？神要我們做甚麼？怎樣才找到屬天的平安？還有……，可是，答案應往哪裏找呢？

於是，我們滿懷希望的去請教那些看來可以給我們指點迷津的人，但他們卻只是搖搖

頭，說：「對不起，我也不知道。」

當希望一個一個的落空，我們開始感到心灰意冷。這時，我們想起了外牆爬滿常春藤的最高學府，這些石頭房子每天都訓練出頭腦精明的優秀人才；還有那些宏偉的圖書館，藏滿了記載着人類智慧和學問的巨著。可惜，我們仍是找不到答案。有些學者嘗試提供一些方向，但見他們自己也說得雜亂無章，便知道他們所知的，其實和我們同樣有限。哲學家搜索枯腸，仍是一無所獲；科學家苦心鑽研，可是怎樣也找不到任何資料，叫人類可以逃過大限，避免躺進墓穴裏或裹屍下長眠的厄運；詩人拍着短小的翅膀，希望一飛沖天，可是他們很快便掉下來，滿臉倦容和沮喪。我們得到的答案仍是：「對不起，我也不知道。」

這是唯一但誠實的答案，因為其他的都是出於驕傲和謬誤，或是沒有經過深思熟慮的見解，或是一廂情願的想法，所以不足為信。我們不能指望與我們同樣愚昧的人能為我們解決疑難。這樣看來，這個世界對我們每一個人來說，都是如此陌生。

那麼，我們的國家豈不是沒有希望？難道根本就沒有答案？我們是不是只能在這個我們無法理解的世界裏度過數十寒暑後，再墮進不可知的黑暗裏嗎？真的沒有其他選擇嗎？感謝神！事實並不那樣差勁，答案是存在的，光明不是遙不可及的，我們提出的問題早已

得到解答。保羅給提摩太的信中這樣說：「你是從小明白聖經，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提後三15—16）

聖經的光照和啟迪能驅走一切因愚昧而帶來的黑暗，世世代代的聖徒都能為此作證。神的話講述了所有關鍵問題的答案。祂雖然從不理會純粹出於好奇的發問，但從每一顆真誠的心所發出的疑問，神必會圓滿解答。

因此，每天細閱聖經是不可或缺的，但更重要的是，我們必須以信心和謙虛去看，恭敬地遵守聖經的教導和誠命；只要信靠基督，我們便能成為神的兒女，不再是個一無所知的陌生人了。

第十二章　思想要像個基督徒

美國正面臨關鍵的時刻，國民在重大的問題上意見分歧，各界政要及軍事強人互相對壘，準備來一場舌劍唇槍的大決戰。這不單會影響美國本身的將來，還可能牽連整個世界。

導致各個領袖互相對立的事件非同小可，以致極少美國人能夠保持中立，人人各持己見，並且確信自己那一套才是正確的，沒有人認為對手跟自己勢均力敵，到處情緒高漲，人們已不再憑理智去思想了。

最近，我們常常聽到人家說「我們美國人的生活方式」，這句話實在不錯，對很多真誠的人來說，它代表信仰的自由、創業的自由、隨着個人的意願而崇拜神的權利，亦代表

以法治來取代獨裁統治、國家最低限度的干預和人民可享有最大的自由。可是，對於其他數以萬計的人來說，這句話差不多等於不受政府的管制，是盡情犯罪的保證。國家的憲法可能正如英國首相格萊斯頓(William Ewart Gladstone)所說，「是人類從記憶中抹去最尊貴的文獻」，但我們不可忘記，無數美國人只把它當作犯罪後的避難所。

美國開國的先驅把自由視為可以隨意行善的權利，可是，今天我們卻把自由用作可以任意作惡的藉口。

我們必須謹記，基督徒的身份才是最要緊的，其他一切都是次要。我們首先要忠於神的國度，因為我們是天國的子民。我們慶幸有政治的自由，也感謝神把民主賜下，可是，我們千萬不可忘記我們是神的兒女，屬於由祂親手建造的國度。因此，不論這個政府是何等尊貴，我們不可把福音等同任何一個政制，亦不可把基督教與任何一個政府相提並論。基督是無與倫比的，遠遠在人類各種意識形態之上。祂沒有參與任何黨派，或支持任何偉大的人物，除非他們願意來到基督面前，跟隨祂的公義和聖潔，即使是這樣，基督也只是支持個人，而不是這個人所代表的黨派，基督從來不作任何一個政黨的領袖。

真正的基督徒對國家要忠心，對當權者服從，但不會把自己國家的文化跟基督教混為一談，因為基督教比任何一片國土更遼闊，比任何一處文化更崇高，比任何一種意識形

態更深遠。

如果說基督不是美國人，相信有些人會感到詫異。其實祂也不完全是個猶太人，祂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出於大衛的家族，母親是個猶大支派的女子。可是，基督仍然不單是個猶太人，祂最愛被稱為「人子」。祂雖然來自猶太這個細小的種族，但卻進入了人類整個歷史之中。祂不受時間的限制，是所有人的同胞。祂所建立的國度，包括不同的國籍、種族和語言，因為基督一視同仁。

世上任何一個政府，無論如何愛民，只能在人民有生之年為他們服務，人民一旦離世，就要跟他們永別。這個政府可能令他們的生活好過一點（當然，如果這是眞的話，關心民生疾苦的人還要感謝神），但在冷冰冰的泥土裏，奴隸與自由人同埋，那麼，一切爭執打鬪又有甚麼意義呢？政治爭辯中的誰對誰錯，對死人來說已再沒意義了，只有審判和罪惡、天國和地獄才是關鍵所在。

讓我們謹記：福音是神聖的，沒有參考過任何人類的宗教或哲學，它是截然不同的。

福音自天國來到人間，正如彼得在異象中看見從天上升下來的那塊大布一樣獨一無二。每當福音找到一顆渴慕真理的心靈時，便在那裏播下神的信息。

所以，我們必須保持冷靜，思想要像個基督徒。當爭戰之聲平息後，無論是統領千軍

萬馬的將軍，還是萬人之上的王者，都難逃一死，要在黃土下長眠。沒有人再記起他們叱咤風雲的事蹟，他們苦心經營的大業也只能在人類的歷史巨著中佔那麼一小段，到了那時，基督仍然會挺立在世人中間，永垂不朽。

人往往就是這樣，要到走投無路的時候，才肯求告神，罪也就在這些時候乘虛而入。我們到處叩人家的門求救，偏不去叩那扇應許之門，直至吃飽了閉門羹後，才肯去叩。

沒有人希望自己是副選，但是，天父總是耐着性子，甘願當第二、第三、第五，甚至第十個「候選人」。大多數基督徒無法否認我們要碰了一鼻子灰，才肯求告神。當朋友一個一個的拒絕我們的要求後，我們才會垂頭喪氣的來到神的面前，只有神是從來不會拒絕那些懷着信心和誠意的人。

有些老婦人會喃喃的說：「平日不祈禱，臨急抱『神』腳是沒用的，因為神不聽這些禱告。」這個推論未必無理，但結論卻與事實不符，也歪曲了神對常常犯錯的凡人所採取

的寬容態度。即使我們的上一代全都魂歸天國，那兒仍要繼續接納地上無數不同年齡、背景和那些怕得要死的人。他們覺得世上的一切都難以忍受，生命只有痛苦，沒有希望，於是到處尋找那其實近在咫尺的幫助。

迫不得已才找神並不是可恥的事，如在父神的懷內找到安慰和幫助的話，更不應覺得難為情。對神來說，這樣的人多如海裏的沙粒，既然祂也感到心滿意足的話，我們為甚麼又不可以呢？有一次，新迪(Billy Sunday)作見證說：「我是因為恐懼才來尋找神的國度，但是，藉着神的榮耀，我再不會因為恐懼而離去。」

雖然如此，基督徒亦應該避免這種不到生死關頭不求神的壞習慣，祂應是我們手中的第一選擇。如果我們在信主的那一刻，從愚昧和罪惡中釋放出來，知道沒有比求告神更佳的選擇，那我們便沒有理由再走舊路，因為我們已屬於神的國度，可以無牽無掛、自由自在的踏上人生長路；否則，我們只會嘗到失敗的苦楚，長期處於困惑和憂慮之中。

凡事先求神可以讓我們避免很多不良後果，例如：一個墮入愛河的青年人高興得連與神商量一下的時間也沒有，就匆匆與心上人結婚去了。數年後，他後悔不已，那時他才求神幫助，雖然為時已晚，神在這種情況下也絕不推卻。可是，誓約終是立了，一切已成定局。如果他先求神的話，結果一定比現在美滿得多。

又如一位商人終日奔波勞碌，連祈禱的時間也沒有，可惜世事難料，他的生意不景氣，最後還落得一敗塗地；於是，他懇切的求神憐憫。後來幾經艱辛，終於再次站穩脚步。這時，他終於可以靜下來細想其中的因由，答案很簡單：他沒有先求告神。不錯，他最終是得到神的幫助，可是，如果他先求告神，就可避免這次損失了。

諸如此類的例子都可以清楚說明這個論點，雖然內容未必相同，但其中的道理永遠不變。如果我們忽略了所有幫助和安慰的真正源頭，最終受苦的還是自己，所以凡事先求神是最明智的選擇。

第十五章 當常常喜樂

信心是基督徒生活的基礎，因為信心與神的性情相關，它不會因情緒波動而受影響。

一個人即使是在情緒低落的時候，或甚至不察覺自己原來是有喜怒哀樂的時候，他仍可堅定切實的相信神。

當然，我們明白這個道理後便應付諸實行，可是，凡事都有兩方面。我們今天所要思考的問題，就是人們往往忽略了另一方面——心靈高漲的情緒，它對得勝的生命有莫大的幫助。

信心和情緒的關係就好像是樹木和果子、花朵和芳香、樂器和旋律。試問有誰可以否定果子、芳香和旋律在人類生命中的重大意義呢？

情緒是一種「精神氣候」。其中一種氣候是不宜任何東西生長的。農夫最了解初春播種後那種長期又濕又冷的天氣對農作物所造成的破壞。有時，種子會在泥土中爛掉，需要重新播種，浪費大量人力物力；過分炎熱、寒冷、乾燥或潮濕的天氣都不能使農夫得到豐收。同樣，基督徒的情緒也可能使靈命不能茁壯成長，結出累累果實。所以，長期在心情沈重的情緒下事奉，到頭來很可能白費心機。

喬治慕勒(George Mueller)表示，除非他心中滿載神的恩典和喜悅，否則不會向教友講道。魯伊斯布魯克(Jan Ruysbroeck)也不會在情緒低落時寫作，他會找個寧靜的角落，等待聖靈的默示。莫拉維弟兄會(Moravians)的例子也是大家耳熟能詳的，他們充滿喜樂，叫約翰衛斯理(John Wesley，衛理公會的始創人)感受到他們的信仰是實實在在的，這個經歷後來更幫助他與神對話。

因此，基督徒都欠下這個世界一份異常的喜樂。當世人都因爲害怕將來的改變而忐忑不安時，基督徒便被安排在一個上佳的位置，在人前展示那份不屬於這個世界的喜樂，流露那種在地若天的寧靜安詳。

但是，基督徒必須先以心中真誠的悔改及人生徹底的改變來除淨罪惡，才能當此大任。因爲真正的喜樂是無法偽裝的，我們必須走在真理的光中。應用心理學家提出的「微

笑攻勢」，跟基督真正的信心是風馬牛不相及的。喜劇演員的逗笑把戲和派對主角的幽默妙語都像古墓上綻放的花朵，雖然惹人注目，但總是轉瞬即逝，還散發着淡淡哀愁。基督徒的喜樂卻是源自神的寶座，永遠純正、清新、甜蜜。

第十六章 「祿的美意本是如此」

硬要弄清楚一些我們無法了解的事情，往往叫基督徒的心靈受創。

在人的角度而言，愚昧決不能成爲我們錯而不改的藉口，但有些事情對我們來說實在是高深莫測。這時，我們便懷着沒有半點猜疑的信心，像耶穌一樣對神說：「父啊，是的，因爲祿的美意本是如此。」（太二二26）

有時，我們必須先有某方面的經驗，再加上超乎我們現在所擁有的理解能力，我們才能把握事情的來龍去脈；否則，試圖去找出謎底並無益處，承認愚昧比逞強更爲明智。

可是，好奇和驕傲常常驅使我們去明白神的作爲。我們明知力有不逮，依然心有不甘——難道我要在人家面前承認自己對這些事情一無所知嗎？不！於是，我們便絞盡腦

汁，去揣測那位全知者的奧祕，世上沒有其他行爲，比這個更徒勞無功的了。

試想想：一對父母誠心祈求，盼望得到一個兒子，結果兒子突然去世，假如他們在悲痛欲絕之餘，還以爲應該知道不幸背後的原因的話，那麼，漫長痛苦的歲月便開始了。他們費盡心思要解開生死之謎——爲甚麼愛兒會遭此厄運？神心裏究竟在打算甚麼？真可憐！他們妄想能夠揣測那些不可揣測的奧祕。

基督徒在這些情況下會說：「祢責備我的時候顯爲公義，判斷我的時候顯爲清正，……父啊，是的，因爲祢的美意本是如此。」沒有看見而完全擺上的信心，遠比那一切不着邊際、看來可以解釋的言論更加珍貴。

也許我們終於會知道（當然愈早愈好），神沒有聘請私人祕書爲祂記錄永生的祕密，只有神知道一切。祂想我們知道的，都在聖經裏說了。對於那些超越這個範圍的事物，我們必須表現出大智慧，保持緘默，以愛神的心輕輕說：「父啊，是的，因爲祢的美意本是如此。」

第十七章 彼此同工，不可互鬭

有些事情十分顯淺，可是到了這個年代還要再說，實在令人痛心。但從種種跡象看來，基督徒大概已把保羅苦心的教導忘記得一乾二淨了；他告訴我們，神的僕人要彼此同工，不可互鬭。

任何宗教事務都有兩個動機：是靈魂的或是肉體的；是神聖的或是人性的；是個人的或是上帝的。我們絕對可以全心全意地去滿足一己的私欲，即使在積極參與宗教活動的同時，我們還可以繼續兼顧這方面的需求。事實上，有時正因爲我們所作的與信仰有關，便把最卑劣的自私行爲掩蓋了。

兩個基督的僕人，只要所作的仍是神的工作，他們是不可能相爭互鬭的，否則，神的

工作便肯定不能完成。神只有一個，祂自己跟自己鬭爭是絕不可能的。只要聖靈還在掌管，必能令神的僕人團結一致，彼此同工，互不相爭。

一間教會只要在聖靈的引導下工作，是不會費神去籌算如何跟另一間教會競爭的，否則，她不再是神的教會，她已失去了這份尊貴，教會的靈不再神聖，教會的工作也只能停留在人性的層面上。

當信徒之間鬭爭的情緒擡頭，淫亂、自私和罪惡便會相繼而起。唯一應付的方法就是面對和承認，更要痛改前非。

聖靈所帶領和掌管的信徒永遠與祂通力合作，不會相爭而分裂。他們的目標已和帶領者的榮耀融合為一，凡叫祂得榮耀的，他們都必會熱烈支持和響應。

我們必須培養「彼此同工，不可互鬭」這個觀念。我們要祈求主賜予互助互愛的心意，更要學習把自己看作整體裏的一個肢體，遇上魔鬼用來分化我們力量的詭計和誘惑時，便要化憤怒為力量，把它們一一擊退。

第十八章 善之源，美之本

聖經直截了當的告訴我們，基督就是善的總和、美的本質。

現今的基督徒在這個課題上還要多加學習。我們已被蒙騙了半個世紀，永遠把重點放在別的地方，與這個真理總是緣慳一面，因為我們常常被那些宗教潮流所誤導。在任何一個年代，凡是能夠吸引屬靈領袖注意的，最終都會被接納為宗教正統。不用說從前，我們現在已很少聽到人們論及耶穌的美善了。

神藉着基督通過人性把自己直接彰顯出來，祂聖潔的人性絲毫不減祂神性的完美。在

世人中生活的基督把神活現出來，正如祂道成肉身之前與神同在的時候一樣完全。

基督是美德的根源。我們在任何一位信主的人身上所發現的可愛之處，雖然並不完

美，卻最能體現耶穌無瑕的美善。即使有些人的美好品格好像是與生俱來的，其實也是由祂而來，因為除基督以外並無美善。

他們在世人當中被稱為善，但他們只是祢的千分之一、萬分之一。

基督啊！祢卻遠勝他們千倍萬倍。

有些謙卑的基督徒認為人沒有一處及得上神，每當發現弟兄的美德，都不敢作出任何表示，惟恐因此而遠離神的榮耀。這種戰戰兢兢的心態是可以理解，但實在是不必要的。只要我們明白所有美善源自基督，一切甜蜜、聖潔和可愛都是出自基督，由祂而來，並且在祂之內，當我們在這個黑暗的世界找到高尚的品德時，便會開口讚美，不再猶疑了。

生命能發出聖潔的光輝，是因為基督這顆世界真光已悄悄把人的心靈照亮。我們不可錯過這些微弱的亮光，抓緊機會去讚美人，也讚美神，基督的榮耀是絕不會因為我們這份坦白殷切的讚頌而受損的。

人類是有感情的，需要愛來支持，這一點我們全都知道，但神比我們知道得更早更深，因為是祂創造我們的。祂把宇宙的至高者給了我們，作為愛的對象，叫我們對神那份熱熾的感情得以抒發。這個愛的對象就是基督，基督徒的信心也在基督的愛內圓滿。為祂付上足夠的愛，我們便得到甜蜜美妙的自由；為祂付上祂應得的那份愛，我們便可從宗教

形式和傳統的樊籬中得到完全的釋放，即使在地上也能找到生命的真諦。

第十九章 自由不等於離羣

在哪裏我們的靈魂可以享受到絕對的自由，而大家又是互相愛護和倚靠的呢？在這兩座危險的高峯之間，便是這麼一片遼闊的草原，牧養着神的兒女，充滿真誠和智慧。要找到這片樂土並不容易，可是，我們也決不可以放棄。

靈魂絕對的自由是十架遺留給我們一份珍貴的禮物，是人生最奇妙的恩賜。藉着它，我們可以完全脫離惡習、迷信、恐懼和潮流的羈絆，我們也不需要奉承社會中自動當選的獨裁者。這份自由異常奇妙，叫人充滿喜樂，尤如在地若天的感覺。

主說：「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所以天父的兒子若叫你們自由，你們就真自由了。」（約八32、36）人子若叫人得自由，那人便有真正的自由，不受

其他人影響及束縛，就像他們根本不存在一樣，如世上沒有人隨他上路，他便會在恬靜自由中與主同行。

但是，這樣快樂的靈魂並沒有離羣的感覺。他清楚深切的知道，他屬於以基督為首的團體，是大伙兒中的一個，他亦樂意承擔自己對其他基督徒應付的責任。他感謝神給他的每一個弟兄姊妹，渴望從他們身上學習。他也衷心感激翻譯、解釋、教授聖經的和創作詩歌的人，使他得到自由的靈。

更重要的是，我們必須立場堅定，原原本本的把這個道理告訴其他人。我們一天還在臭皮囊裏，也有可能成為卑躬屈節的倚賴者，或是狂妄自大的離羣者。許多基督徒（而且是大部分的基督徒）都攝服於權力和習慣之下，甘心受縛。他們只會逆來順受、盲目跟風。他們沒有主見，沒有堅定的信念，也沒有內心的自由。他們成為宗教的奴隸，對基督叫我們得到的那份真自由一無所知。

我們亦常常遇見另一種極端的態度，雖然數目不及逆來順受的那一羣多，但從那些自稱為正統的信徒身上亦可見一斑。他們過分歌頌自由，以致否認對其他信徒的責任，對教會中互相倚靠的關係嗤之以鼻。他們輕視屬靈的權柄，亦不接受那些有屬靈恩賜的人在教會運用他們的恩賜。如果我們容許這種情況持續下去，這便會發展成為一種混亂的狀態，

不但完全不符合聖經的教導，還會對靈命真正的成長構成莫大的威脅。因此，基督徒必須避免受這兩種極端態度影響，要在互相倚靠的真自由中快樂地成長。

第二十章 因循抑或改革？

基督教圈子內普遍存在着因循守舊的風氣，若要改變，非要堅毅的意志，來個猛攻突擊不可，否則不能指望可以產生甚麼作用。時至今天，要改變便要有改革運動似的動力，因為不干涉主義已在我們心中扎了根；沒有像地震一般強大的力量，是不足以令我們把舊性連根拔起，走上正途的。

回顧過去二千年的歷史，我們便可從那些造福世界、影響深遠的宗教運動中得到啟發。它們絕少是不動聲息的，差不多全都像旋風一般突然而來，震撼整個地球。不相信嗎？請想想以下的例子：施洗約翰的事奉、耶穌基督和祂所行的奇蹟、第一個五旬節發生的事、宗教改革、衛理公會信徒的復興、宗教大覺醒、威爾斯和韓國的宗教復興、夏里斯

在非洲的奇妙事工等等，諸如此類的例子實在多不勝數。

這些運動像閃電一樣突如其来，令人措手不及、無法抵擋。例如衛理公會的復興運動就以森林大火之勢迅速蔓延。被揀選的少數人心中那股堅定不移的意志，燃起熾熱的火焰，也把其他人心燃點，就這樣不知不覺間展開了一場邁向新約標準、觸及心靈深處的運動。

歷史亦向我們證明另一事實：每當一場驚天動地的運動發起人燃盡他生命的火焰後，另一股勢力便會伺機而起——這就是因循守舊的傾向。雖然運動的外在形式維持不變，可惜內裏的熱情不再，整個運動停滯不前，支持者擁有羣衆，卻失去能力，所傳遞的信息再沒有啟發性。新一代的導師着手修改教義，以迎合當時基督徒的要求。於是，他們的成功最後卻成爲最大的悲劇。

可悲的是，運動的改革先鋒爲教會深層的生命意義付上一生，而現代的改革者只是中看不中用的傳道人，遠遠在新約標準之下。他們曠衆取寵，叫飢渴慕義的信徒搖頭嘆息，只有等待——但等待甚麼呢？

第二十一章 它不會慢慢過去

當身邊的朋友爲了不如意的事情而煩惱時，我們有時會開解他們說：「別理它，事情慢慢就會過去的了！」這句安慰的說話最能道出我們常犯的通病：把靈性的問題置諸不理，妄想它們只是過眼雲煙，終有一天不再煩擾我們。

所有人生來都帶着同一個重大的問題：創造我們的神跟我們到底有甚麼關係呢？歷代哲學家深邃的哲理都及不上這個問題能爲個人生命意義，帶來更關鍵嚴肅的信息。除非這個難題首先得到解決，否則其他一切的疑問根本不能存在。可是，這個問題沒有附上答案。我們必須親自作答。即使我們不加理會，它也不會過去，直至我們臨終之日，它也會死纏不休。到了最後審判的時刻，我們最終也要面對，那時候，甚麼也來不及做了。

這個問題不是純哲學的，甚至也不是神學的，而是私人的問題。人心的虛偽愛用學說爭辯的煙幕，把它的真正意義蓋過去。可是，這個人人樂用的方法並不中用，因為它會從煙霧中再次走出來，向我們討個圓滿的答案——一個從良心發出的答案。

這個問題包括兩個疑問：第一，我應該如何處理罪的問題？第二，我應該如何面對這位名叫基督的耶穌？這個看來已累積了千萬年智慧的世界，曾設法解決罪的問題，但始終毫無結果，叫亞當夏娃的子子孫孫痛心，這份靈魂深處的痛楚從沒有痊愈過，也沒有慢慢的過去。魔鬼和人類世世代代都在尋找方法，解決這個煩惱，結果，他們發明了種種娛樂，為求減退心中的悲痛。可是，曲終人散之後，罪仍是沒有離開我們。

第二個疑問其實就是第一個疑問的答案，因為耶穌來，是為了拯救人類免於罪惡。那麼，只要能夠正確回答第二個疑問，第一個便可迎刃而解了。如果我們帶罪來到耶穌跟前，求祂的憐憫，我們必能脫離這個古老的呪詛。但請謹記：罪需要解決，它不會隨時間消逝；它只能由贖罪的血沖走，而贖罪的血也只有神的羔羊才可為我們傾流。

第二十一章 誰欠了誰？

使徒行傳中論及理想的人生時說：「大衛在世的時候遵行了神的旨意，就睡了（或作大衛按神的旨意，服侍了他那一世的人，就睡了）。（徒一三36上）

我們若希望自己做人做得比大衛更好，即使不是異想天開，最少也是困難重重。這個理想包括信仰的整個範疇，涉及神、人和社會三方面，人類就在這個簡單的「三角關係」裏進行着形形色色的活動。然而，這個理想對我們每個人來說，就只有神、個人和他人三方面。我們不能，或甚至不應嘗試超越這個界限。如果我們按神的旨意行事，服侍這世代，我們就能成就任何事。

大衛是個聰明人，在離世前服侍了神，也服侍了他那個時代的人，做人能夠如此，相

信也死而無憾的了。要是我們可以像我們祖先一樣，安詳的、無牽無掛的離去，也算是一件美事，但若生前沒有為社會出過一分力，叫世界變得美好一點，那就無疑是個莫大的遺憾。沒有人有權在未使世人欠他之前死去；我們沒有任何道德上的權利入土為安，除非我們已經付出力量，從人心中把一點點世俗思念帶走，協助別人脫離世上種種束縛，帶領他們踏上天路，不再依戀世界。

大衛的信仰對社會有着深遠的影響，因為他不僅是個善心人，也不是個只懂得用治標不治本的方法來醫治世界創傷的庸醫。他一生按神的旨意行事，他的事奉有屬靈的質素，且永垂不朽。有很多善行的影響是不能持久的，例如：一個病人鼓勵、幫助另一個病人與病魔搏鬪，場面可能十分感人，但當中沒有保證，沒有盼望，因為安慰人的和受安慰的都難免一死。可是，事奉能把神的溫柔和慈愛帶進人生，醫治人的創傷。把永生的盼望加給受苦的世人，原是神的旨意。

我們要記着，如果要服侍這世代，便要坐言起行，從現在開始，因為他們不會永遠留在我們身邊。窩特爾(Isaac Watts)這樣寫道：

時間，像永不止息的流水，

把孩子也帶走；

他們遠去了，被遺忘了，像夢一樣，
活不到黎明再來的時候。

我們生下來便欠下世界的債，我們愈年長，背負的包袱就愈沈重。如果我們從聖靈得着智慧，便會設法把情況扭轉過來，叫世界倒過來欠我們債。要達到這個目的，便要及早按照神的旨意，服侍這世代，以免將來後悔莫及。

第二十二章 真心的事奉

認真的基督徒有時會懷疑自己的事奉不是最好的，甚至害怕一切勞苦都會白費，徒然把生命虛度。

但事實並不那樣差勁；只要我們懂得如何善用，這種態度甚至可以成爲一個優點。

基督徒的事奉，可以像其他宗教活動一樣，只是虛有其表。教會界定了一些認爲是神所悅納的事工，雖然，他們通常都是沒錯的，但我們必須謹記，真心的事奉不重類、不重量，只在乎質。

在基督的審判台前，規模、數量是微不足道的，要緊的只有道德的好壞。如果我們是明智的話，便應該從現在起注重事奉的質素。等到事奉完畢，神要算清帳目的時候才亡羊

信也死而無憾的了。要是我們可以像我們祖先一樣，安詳的、無牽無掛的離去，也算是一件美事，但若生前沒有為社會出過一分力，叫世界變得美好一點，那就無疑是個莫大的遺憾。沒有人有權在未使世人欠他之前死去；我們沒有任何道德上的權利入土為安，除非我們已經付出力量，從人心中把一點點世俗思念帶走，協助別人脫離世上種種束縛，帶領他們踏上天路，不再依戀世界。

大衛的信仰對社會有着深遠的影響，因為他不僅是個善心人，也不是個只懂得用治標不治本的方法來醫治世界創傷的庸醫。他一生按神的旨意行事，他的事奉有屬靈的質素，且永垂不朽。有很多善行的影響是不能持久的，例如：一個病人鼓勵、幫助另一個病人與病魔搏鬥，場面可能十分感人，但當中沒有保證，沒有盼望，因為安慰人的和受安慰的都難免一死。可是，事奉能把神的溫柔和慈愛帶進人生，醫治人的創傷。把永生的盼望加給受苦的世人，原是神的旨意。

我們要記着，如果要服侍這世代，便要坐言起行，從現在開始，因為他們不會永遠留在我們身邊。窩特爾(Isaac Watts)這樣寫道：

時間，像永不止息的流水，

把孩子也帶走；

他們遠去了，被遺忘了，像夢一樣，
活不到黎明再來的時候。

我們生下來便欠下世界的債，我們愈年長，背負的包袱就愈沈重。如果我們從聖靈得着智慧，便會設法把情況扭轉過來，叫世界倒過來欠我們債。要達到這個目的，便要及早按照神的旨意，服侍這世代，以免將來後悔莫及。

第二十二章 真心的事奉

把生命虛度。

認真的基督徒有時會懷疑自己的事奉不是最好的，甚至害怕一切勞苦都會白費，徒然把生命虛度。

但事實並不那樣差勁；只要我們懂得如何善用，這種態度甚至可以成爲一個優點。

基督徒的事奉，可以像其他宗教活動一樣，只是虛有其表。教會界定了一些認爲是神所悅納的事工，雖然，他們通常都是沒錯的，但我們必須謹記，真心的事奉不重類、不重量，只在乎質。

在基督的審判台前，規模、數量是微不足道的，要緊的只有道德的好壞。如果我們是明智的話，便應該從現在起注重事奉的質素。等到事奉完畢，神要算清帳目的時候才亡羊

補牢，那便爲時已晚了。

今天，人們的互勉都着重熱誠和行動，不重思考，福音工作者最愛用的鼓勵口號便是：「努力！前進！」結果，人人都不好意思再只是坐下來思考，雖然這樣也可以得到益處。

如果我們發現神怎樣看我們忙得透不過氣來的去完成祂的工作，大部分人都會感到十分意外；假如我們再發現，神如何評價事奉的真正質素，很多人必定震驚不已。神不一定悅納所有福音工作，即使這些事奉看來很有成果，或者能夠解決問題，因爲「耶和華不像人看人」。

神所悅納的事奉，必須是清潔的、真摯的，任何出於習慣的都不及格，馬馬虎虎的例行公事也未能合乎要求。一首唱得粗心大意的詩歌，一篇只因爲是主日而講的道，一些扔進奉獻袋裏的多餘零錢，一次循例的見證，這一切一切都逃不過神的鑒察。

基督徒的事奉全在乎動機，因爲動機是決定一切道德行爲的最終準則。

第二十四章 信心還是迷信？

信心和迷信雖然只是一字之差，但兩者之間實際上是隔着一道鴻溝，就像光明與黑暗、天國與地獄一樣有着天淵之別。

可是，迷信與信心可以極爲相似，一不留神，便會爲之混淆。其實，這也不是甚麼希奇的事，因爲類似的事例在日常生活中屢見不鮮，如果觀察得不夠深入，很多原本相反的事物，我們也看不出有甚麼分別來。即使在自然界中，這些例子也俯拾即是。例如有毒的和可吃的草菇看來樣子差不多，如果眼光不夠銳利弄錯了，把死亡使者當作營養食物，很容易就會一命嗚呼了。

那麼，究竟怎樣分辨眞信徒和迷信的受害者呢？既然有些「善」男「信」女的的確確

能與虛無飄渺的境界溝通，在幻想出來的世界中找到安慰，我們怎樣才能知道所見所聞的都是真實而不是虛幻呢？

這個問題並不簡單，幸好不是無法解決的。只要我們肯停下來，以應有的謙虛對待神所啟示的真理，思索我們以往的經驗，我們必能在靈境中找到出路。

信心和迷信相異之處，在於不同的盼望基礎。信心建基於性格上，特別是神的性格。一個字頂多只會與說這個字的人同樣值得信靠，只此而已。可是，迷信的人卻只考慮字詞章節，忽略了背後的那一位。他們相信某些字或某句話擁有神奇力量，與寫這個字或說這句話的人沒有多大關連。這些有魔法的字眼，必須在適當的場合中說出來才會靈驗。在這種概念下，道德或性格根本無法立足，文字才是一切。凡有以上類似跡象的，必屬迷信無疑。

可是，在基督徒的圈子裏，這種信賴聲音符號的病態也常常見到。例如，有些信徒不敢把耶穌的名字和祂的稱號分開來說。他們從不說「耶穌」，無論在甚麼情況下都只敢說「主耶穌基督」。很明顯，他們相信神十分着緊這些字眼原有的排列次序，如果弄錯了，祂便會不高興。有些神聖的字眼，像「阿們」、「哈利路亞」、「榮耀」等，他們也只管毫無意識地不停的念着，妄想它們有奇異的力量，可以帶來好運。如果真的是這樣，基督教只不過是種高明的掩眼法罷了。

任何實實在在的宗教體驗，首先一定要對神有正確的認識。如果對神的性格存有不足取的概念，很可能會演變為崇拜邪惡的力量，後果是不堪設想的。任何宗教經驗，如對神的概念包含卑微下賤的成分，那不用說，這本質上就是迷信。

迷信的「神」不負責任，且喜怒無常。相信這個「神」的人，常常要用言語哄騙、安撫及控制，使這個「神」為自己做事。可是，這些信徒心中沒有一絲安寧，因為他們沒有把握，他們的盼望虛無飄渺，無法捉摸，他們信仰的背後沒有倚靠，只有文字。

真正的信心不只在乎文字，更在乎這些文字背後的神。文字只是用來表達祂的性格，與這個性格同樣重要，不多也不少。

跟隨基督的自由人，已不再受這種「文字獄」所害。他們已超越了文字，直接到了神那裏，找到真正的祖國和永久的家園，從此不再受那些迷信的奴隸所恐嚇，害怕因為記不起這個宗教字句，或說不出那個神聖字眼而會遭受懲罰。他們已發現了盼望的真正基礎——神的性格。對他們來說，聖經就是神的話語，與神分開了便失去意義。只有把他們合而為一，才能顯出神的榮耀。

第二十五章 道成肉身的邏輯

聖經的教義中大概沒有一條比道成肉身更難理解。保羅稱它為「敬虔的奧祕」，至於以後的作者，不是避重就輕，略去不談，就是提供一些撲朔迷離，令人費解的注釋。其實要說明這個現象並不困難。

神道成肉身之謎帶來重要的信息，不但向神學，也向哲學和形而上學提出挑戰，它幾乎涉及人類思維的各個範疇。醫術再高明的醫生，每逢研究這個問題時，都感到其高深莫測，必以尊敬的態度，小心翼翼的從邊緣探索。這種恰當正確的態度，實在是我們這些來自塵土的世人應有的。

冒着被指斥為妄自尊大的危險，我們大膽的說：「神化身為人是個奧祕，不會與理智

有所抵觸或不合乎邏輯。」雖然面對着這樣深奧和極其不可思議的事情，我們不敢妄下結論，可是它叫世世代代的人心悅誠服，叫他們跟天使一同下跪敬拜，我們敢說：「從神的角度來看，化身爲人是完全合理的，與神性沒有衝突，放進神的計劃裏，不會產生突兀或不一致的現象。」

我們相信這事，因爲人本是按神的形像而造的。聖經說：「神就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創一27上），這是基督教的基本教義。即使我們現在研究的，是真真正正的神學問題，我們也無需對這條教義字字深究，要完全明白它所包含的意義，因爲信心可以帶領我們到達理論不能攀至的境界，我們只需付上信心，相信這個真理就是了。真理的威力，不在於我們明白多少，乃是我們相信多深，因爲最要緊的是「人按神的形像而造」這個事實。

如果人是按神的形像而造，那麼，我們一定有些地方跟神相像（雖然罪叫這個形像磨滅，在人性中加進了外來和破壞性的成分，可是也不能推翻這個論點）。如果兒子長得像父親，那麼父親一定像兒子。人性即使如何扭曲變樣，總會有像神的地方。只要對聖經有認識的人，也不會對這一點有太大的質疑。有些神學生會不同意我們對道成肉身所作的結論，但沒有一位會否認這是事實。

如果在神的無限恩典裏，人造得跟創造者相像，那麼，神披上人性的外表，化身爲人，來到我們當中，又豈無道理呢？這不但合情合理，對神來說，更是易如反掌的事。所以，神成爲人絕對不是把兩種不同、不協調的東西硬湊在一起。

當道成肉身的時候，祂就像回到家裏一樣，沒有被排斥的感覺，因爲父說：「我們要照着我們的形像、按着我們的樣式造人。」（創一26上）人既然與神相像，道成肉身就是強合之軀，那豈有不和諧之理？

因此，我認爲主在地球上那一種「被放逐」的形像是過分誇張了。人在一個簡單美麗的事實上加添了許多枝節，例如遠離家鄉、孤獨上路的傷心人，或是流落他方的異鄉客等等，但這些形像不一定就是事實。就記憶所及，聖經中沒有敍述基督化身爲人後，有不自然或痛苦的感覺。祂喜歡人們稱祂爲「人子」，而不是「被放逐的人」。

以上所說的，並不是要揭去這個奇蹟的神祕面紗，又或者叫我們不再存有敬畏之心去深思主道成肉身，來到我們當中生活那奇妙的奧祕，而是希望驅走那些沒有根據的見解，使這個奇蹟能夠親自在我們心中留下深刻的印象——一個不多不少、百分之一百的真像。

第二十六章 成功非僥倖

成功並不是一朝一夕得來的，早於事情尚未發生之前，成敗往往已經決定了。歷史教訓如是，聖經的教訓亦如是。譬如軍隊打仗，最關鍵的時刻並不是與敵人交鋒的時候，而是早在一天之前、一個月之前，甚至是一年之前。

同樣地，一個歌手最重要的時刻，也不是站在台上面對屏息靜候的觀眾的時候，因爲假若他尚未預備好他的歌曲，他的演出便注定失敗。每次成功的演出，其實都是多年勤奮練習、不斷努力的成果。年青歌手如果以爲可以不必刻苦練習就能成功，那他必定會很快被觀眾遺忘。縱使他能因衝勁十足、性格樣貌討人喜歡等因素而紅極一時，但終必很快被人忘記，因爲他未有付上代價。

拳師比賽，數星期前早已勝算在握，否則必敗無疑。農夫栽種也要在多個星期前把田地弄妥，否則收成必定不好。其實，無論是人生哪一個環節，這個原則都適用。沒有預備，就注定失敗，所以事前準備是十分重要的。那些靠運氣、使強的人也許暫時得逞，但最終都會失敗，而高興的日子通常都不會太長。

英國古語有云：戰爭勝利是在伊頓公學的運動場開始的（譯者注：伊頓公學是培育英國上層政界人物的一所中學）。無疑，年青人在學校裏受到嚴格訓練，從激烈的比賽中領悟何謂體育精神，確能預備他們面對真正的戰爭。由此看來，這個原則放諸四海皆準，甚至屬靈的戰爭亦然。

摩西帶領以色列民過紅海，使他們解除捆鎖，重得自由。整個過程的時間雖然不長，但他之所以能夠承擔這項使命，乃是多年來攻克己身的結果。同樣，大衛擊敗歌利亞，雖花了短短的幾分鐘，但在此之前，他已打倒過很多巨人，只不過他們是以獅子猛獸的形狀出現而已。以利亞面對板着臉孔的亞哈王，仍能奉耶和華的名盯着他，這份勇氣，實在是多年來事奉萬君之主得來的。基督能夠面對十字架的苦楚，默然站在彼拉多面前，為我們的緣故平靜地步向死亡，實在是因之前一晚經歷過客西馬尼園的煎熬。這樣看來，這些人以往的經歷直接促成以後所要發生的事。

反過來說，失敗也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早於事情發生前一天，甚至一年，其結果已定，只不過它要在事情真正發生後才出現吧。其實，如果我們留意一些，便可以準確地預計到事情的結局，因為事情總是按因果定律發生的。

正如羅得的損失，並不是從他撇下家人和財物，自冒火的所多瑪逃出來那一晚開始的，早於他舉目看見約但這個富庶的平原，一時貪愛了它便開始的。同樣，猶大把耶穌出賣的意念，也不是從與主親嘴那一夜萌生的，它只不過是在那夜才顯明而已；其實在數月之前，猶大已私自扣下了他所託管的少量金錢，出賣了自己的靈魂，並為死亡鋪了路。如果有人知道他在出賣耶穌前幾天所想的事，大概也可以準確地猜到他會背叛耶穌，而且會走上自我滅亡的道路。

讓我們每天都提醒自己，凡事都並非一朝一夕的。今天我們尋求神，就可預備自己接受明天的試探。不過，如果我們不先與神相交，就要抵擋仇敵，毫無疑問，我們必會失敗，因為種甚麼，就會收甚麼。

螞蟻尚且懂得在夏天預備冬糧，我們也應效法牠們，凡事作好準備。

第二十七章 我們需要屬靈恩賜

單靠個人力量完成教會重任實在很難，只憑個人才幹也是不足以應付教會多元化的工
作的。

有見及此，神特別賜給各人不同的恩賜，使他們分工合作，一起完成教會的使命。這
樣，各人所負的責任就輕省多了，而神在世人身上的計劃也可順利完成。神賜給教會各人
不同的屬靈恩賜，無疑就是爲了這個目的；而神百般的智慧，更藉此一再向我們表明了。

因此，能夠公開演唱的人實在不多；被呼召作傳道人的，數目亦很有限；而真正的教
師，更因得着這種恩賜的人不多，所以十分難求。甚至一些較不顯眼的恩賜，如「助人」
及「監督」，也只有少數人可以得着。同樣地，宣教、牧養、智慧等恩賜，也不是每個人

都有。人若知道自己的恩賜，而且懂得加以運用，服侍教會中的其他肢體，作神「百般恩賜的好管家」，實在非常有福。

現在，就讓我們重新思想一下，屬靈恩賜究竟在基督的教會怎樣運行吧。有些極端而且不負責任的人，曾經討論過這件事，但可惜他們把屬靈恩賜與宗教狂熱混為一談，這實在非常可惜，而且令現今教會的屬靈工作蒙受極大損失。

關於這方面的評語，無論是好是壞，都已令研究屬靈恩賜的工作變得非常困難。可是，我們卻不能置之不理，因為所導致的結果是我們無法承擔的。新約時代教會真正的奮興，必定會有屬靈恩賜出現於信徒身上。否則，這種奮興是否合乎聖經教導，實在令人懷疑。

第二十八章 以靈爲生命之本

神是個靈，萬物都藉祂所造，賴祂而生，所以靈是萬物的實體，也是衆生之本。甚至現代的科學理論，也有相似的說法。

然而，我們無需深究其中的哲學理論（即使有的話），才能有此信念。我們只需相信聖經，就可清楚知道人其實是個靈，而身體只不過是外殼，內在生命才最重要。整本聖經更讓我們看到生命的內外層面，並強調內在生命較短暫的外在生命更為重要。

因此，信徒若要勝過世界，就要像保羅美妙的凱歌一樣：「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林後四18）對基督徒而言，有價值的乃是永恆中那些看不見的東西。人看到的東西，在神來說，價值都不

大。因此，神不在乎人的容貌或能力，而在乎人的內心。人生其餘的部分，也只不過是一個居所，讓這內在的永恆生命居住而已。

要解決人生的種種問題，就要從靈命着眼，因為靈是生命的核心。如果人先處理內在生命的問題，很多困難都會迎刃而解。假如我們願意把解決外在問題的一半時間，用於解決內在的毛病，成績必定會叫我們欣慰不已。此外，我們要心境平安，往往先要與神建立和諧的關係；這種說法似乎很奇怪，但事實確是如此，就如黎明降臨，並不是因我們驅走黑暗，而是我們等待晨光的結果。

教會的問題源於靈，也要以靈解之。無論錯在哪裏，我們在解決教會問題時，都得認清問題的性質，並要從其本體開始。不管信徒有甚麼毛病，他都可透過禱告、愛心和按聖靈行事得着醫治。可惜，當問題出現時，我們往往以其他方法加以解決，若不成功，我們才想起這個方法來。我們甚至經常試圖以藥物來醫治靈裏的疾病，其效果不但令人失望，還可能帶來其他不良的影響呢！

第二十九章 持守信心

使徒行傳、保羅書信，以至希伯來書都強調持守信心的重要。衆使徒之所以這樣說，顯然因為在他們眼中，基督徒的人生恰如一條既艱苦又漫長的旅程，雖然至終會得着榮耀冠冕，但期間卻要付上極大的信心和決心，方能走完。

由此看來，不論是耶穌的教訓，或是使徒的教導，都沒有今天廣泛流傳於教會中的那種「一次即成」的信仰觀念。現今一般的福音聚會單為叫人決志而設計。慕道的朋友只要表示決志，衆人就認為已經打勝了仗，就如已將一尾魚兒放在籃內一樣，救贖行動既已完成，其他工作便再沒需要了。可是，無論是使徒，或是歷代忠心的教會領袖，都從沒有這樣的教導。

信靠基督是一個過程，並不可以像注射黃熱或霍亂疫苗那樣，一時間便可達到目的。

罪人悔改信主，得着赦免和永生，只是信主過程的開始。他要一直追求神，直至生命結束，以至永遠遠。「耶穌對信祂的猶太人說：『你們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門徒。』」（約八31）認同耶穌的話、與之彼此呼應的，是巴拿巴在彼西底和安提阿向信徒所說的一番話：「堅固門徒的心，勸他們恆守所信的道；又說：『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就把他交託所信的主。」（徒一四22—23）

有些教會爲了讓會衆可以在完成宗教責任後，整天於哥爾夫球場上盡興，便把主日崇拜提早至清晨舉行。這樣，會衆一方面可以克盡對神的責任，又可在不太麻煩的情況下，盡情享受餘下的時間。看到這個例子，我們也許覺得很可笑，但當想到自己同樣也會一早盡上宗教責任，以便在餘下時間安然地過普通人的生活時，相信我們就會笑不出来了。

在這個時代，很多人把救恩視爲一種保險——付了代價（或讓主付代價）後，我們就以爲大功告成，根本沒有想過要繼續追求長進。這種觀念實在要不得，也不合乎聖經的標準。

其實，真正的信心生活是一個過程，是達到目標的方法，而不是目標本身，所以決不能停下來。決志信主只不過是整個過程的開端，以後我們要與主同行，度世上的日子。雖然這段路又辛苦、又艱難，但卻極爲美妙。因此，每個走畢全程的人都會覺得非常值得。

第三十章 種瓜得瓜

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根據保羅的說法，這是人生的定律，也毋庸置疑，因爲神是輕慢不得的。

明天的「果」，全賴今天的「因」。此「因」不單包括我們所做的一切，也包括我們忽略或沒勇氣去做的一切，因爲整體來說，這兩方面帶來的果，都同樣具有影響力。

因果關係如此密切，乃從神親手創造萬物開始。自從祂說「各從其類」開始，因果便有了關係，而人種甚麼，收的也是甚麼。今天的一切，乃受以往影響，而將來種種，亦離不開目前及過去的經歷。

不論我們覺得怎樣，這仍是事實。回想創世之時，人本有神的形像，而且還有某程度

上的自主權，因為大能的神把這種權力賜予我們。可惜，始祖犯罪，以致神的形像無法在人身上完全彰顯。

我們可順從情慾生活，神是不會干涉的，不過所得的結果只會是墮落。雖然我們有權選擇去種甚麼因，但相信正常的人都不會喜歡收惡果。不過，有些人以為可以逃得過因果循環的定律，便放縱自己，盡情享樂。但事實證明，從創世以來，人種甚麼，就收甚麼。對於神的定律，我們應以信靠和順服的心態加以配合，以善用其中的好處。因此，只要我們為永生的神作工，在因果定律運作下，我們便會得益。神真是多麼慈愛，多麼體貼祂所造的一切啊！

「順着聖靈撒種的，必從聖靈收永生。」（加六8下）由此看來，我們只要按着神的定律而行，就會得着永生的報酬。按聖靈行事、順服基督、榮耀三一真神等，都是令我們得着無盡福氣的「因」。雖然重生的福分不是靠行為而是靠信主而得的，但之後如何，就要視乎信徒本身的生活。如果他肯放下自我，謙卑順服地背上十字架，就會因着這種行為，種下永生的果，也會為自己帶來永遠的榮耀。但如果他忘記播下愛的種子，甚至認為愛心既微不足道，又一無是處，便會收到惡果，因為神並不善忘。總括而言，只要活得合宜，就會種下好種子，到息勞歸主時，便得着美滿的收成。

第二十一章 幻影與實體

奧古斯丁(Augustine)曾用以下說話來形容他生命裏的一段日子：「看哪，神的僕人，離了神，就只得着幻影。」

一千五百年後，許格勒(von Hugo)這樣寫道：「神何其真實！祂是唯一豐盛無盡的實體。」這兩句說話都是說同一件事，合起來看，意思顯而易見。其中所提的教導不僅符合聖經真理，還配合創世奇功。原因是只有神才是絕對的實體，其他個體的真實性都是相對、暫時的。我們每天所感受、所知道的事物，本身都不是實體，只不過是神令它們成為實體吧！因此，假若神不再令它們成為實體，哪管是短短的一刻，它們也不會存在。

基督徒之所以堅持神是他們的一切，也是他們最愛的一位，理性方面的原因就在於

此。其他事物都是從神的角度去看的，其價值也是以神的標準評定的。因爲每一種東西原是幻影，只不過神把它變爲實體吧。如果我們看全世界，卻沒有神，就得空餘幻影而已。

耶穌基督也根據這個永恆的真理（就是神是絕對的實體，是存在的核心）來教訓信徒，指出他們如果要脫離幻影世界，得着永存的財寶，唯一的方法是要遠離世俗，完全把自己奉獻給神。

現代的信徒往往因爲覺得遠離世俗才是真正屬靈，以致被人視爲古板陝隘，實在無辜。其實，他們的信仰正確無誤，而且配合天上地下所有一切。神既是絕對實體，而萬物又只不過是幻影，我們要得真正平安，唯一的方法就是把自己完全奉獻給神。

今天的信徒大都在這方面偏離眞道，不但自己重視幻影的世界，還教導其他人仿效，甚至愈來愈多宗教領袖也這樣做。只要上述情況沒有改善，神仍會被人遺忘，其後果之嚴重可想而知。

第三十二章 凡事皆屬靈

基督徒的福分在於他們可以每時每刻都與神同行，完完全全的活在祂裏面。

只要我們活在神裏面，不斷經歷祂的同在，就會覺得凡事都有了屬靈意義。以往分隔屬世與屬靈生活的界線亦不再存在。曾經是世俗的事，如今也有了新的意義。我們所遇到的一切，無論是大是小，神都會參與其中，而生命中的各方面，亦因着主耶穌基督的緣故，不但有所改善，而且還蒙神悅納。

活在基督裏的信徒，所過的其實是不住禱告的生活。他們整個生命都在不住禱告：說話，是開聲祈禱；思想，是心靈祈禱；一舉一動是用行爲祈禱；甚至睡眠也可能是一種不自覺的禱告。

心理學家承認人的內心世界尚有潛在的一面，稱爲潛意識。它在我們睡眠，以及被麻醉時控制我們。這個神祕的思想領域亦可能是我們接收聖靈啟示的地方。啟示先經潛意識接收記錄，我們便意識到它的存在。無論這種說法是否正確，有一點仍可肯定，那就是我們可以把心思意念全然放在基督手裏，縱使是睡眠或自己不在意時，基督的同在都會成爲我們日常生活的祝福和幫助。解釋這個真理的方式可能因人而異，但每個被聖靈充滿的基督徒都會知道事實就是如此。我們只不過以較少人用的說話方式，去詮釋一種大家已經耳熟能詳的真理罷了！

第二十二章 不要錯用聖經

很多人都以爲聖經有一股導人向善的神奇力量，無論在甚麼情況下，單是把聖經讀一讀，或是節錄其中的章節，都會令人得益。這種想法頗爲幼稚，實需糾正。

彼得就曾經指出，保羅的書信可能不會令每個人都得益：「……就如我們所親愛的兄弟保羅，照着所賜給他的智慧寫了信給你們。他一切的信上也都是講論這事。信中有些難明白的，那無學問、不堅固的人強解，如強解別的經書一樣，就自取沈淪。」（彼後三15—16）

聖經可能會引致的危機，乃在它會令我們過分注意它，以致看不到神。毫無疑問，事實往往確是如此。聖經應如空氣般透明，讓人可以看到太陽。假若它阻擋了光線，使人只

能看到它而看不透它，就喪失了本身應有的功能，神的話也是如此。假如我們只顧研究神的話，而沒有藉着它認識這位大能的神，則聖經仍沒有在我們身上發揮應有的功能。換另一個例子來說，聖經就像望遠鏡，讓我們看到「遠方的一切」。但如果我們只滿足於望遠鏡本身，必會錯失上好福分，因為神從來不會用其他事物，來取代只有祂才可享有的位置，祂也從來無意以聖經來取代自己的話語。

聖經的目標有三：宣告神的計劃、讓人信靠神、讓人順服祂。除此之外，其他用途都只會導致誤用聖經，甚至可能會造成實質的傷害。只有虛心受教、清心相信和全心順服的人，才會從聖經中得着益處。對這些人來說，聖經就像透明的鏡子，讓人可以看到三一真神，並在地上初嘗身處天國的滋味。

第二十四章 我就是我

基督教的偉大思想家多馬肯培(Thomas à Kempis)年老時曾說：「不要被他人的說話影響自己」，因為是褒是貶都不重要，最主要的是你是否對得起自己。」

每個人都希望得到別人稱讚，這原是很自然的，但如果這個欲望佔據了我們，甚至發展到別人不稱讚，自己就不快樂的地步，那不單對自己有害，甚至會得罪神，帶來嚴重的後果。

基督徒要學的第一樣功課是忍受責罵。記得耶穌在世之時，祂所受的攻擊極為猛烈。家中的主人既如此，作僕人的又怎能免受抨擊呢？

要避開惡意批評，唯一的方法是遠離人羣。不過，如果你真的這樣做，可能仍會有些

人刻意用令人吃驚的口吻，說你別有用心。你立定不動時，有人會責怪你懶惰，當你動手參與時，又有人怪你爲甚麼不參與其他事情。

伏爾泰(Voltaire)不是說過，有些人就像蚊蟲一樣，只在叮人時才受到注意嗎？因此，要繼續旅程就要下定決心，不怕蚊叮蟲咬。這些蚊蟲並不能阻止一個人前進，只能令他的旅程變得較爲艱難而已。同樣，神的僕人朝着主所定的目標進發時，身邊也有很多喜歡叮人的人。這些人似乎以製造麻煩爲樂，而我們亦難免受他們困擾。正如以上所說，這些人是避無可避的，惟有忍耐他們吧！

縱然如此，有一點仍可肯定，神是不會以人的眼光論人。衆人所稱讚的，神不會對他特別好；衆人所批評的，神也不會對他有偏見。神認識我們，我們的一舉一動，祂都瞭如指掌。

我們要面對神，也要面對人。除了「仰望耶和華，靜默等候祂的救恩」（哀三26）外，就沒有甚麼可以做了。不過，我們只要有聖靈住在心裏，仇敵就不得不承認我們認識耶穌，祂也與我們同在。

第二十五章 神不能不愛我們

愛克哈特(Eckhart)曾說過：若神仍然是神，就一定要愛我們，否則祂不可以配得神的稱號。

「若神仍然是神」這類說話，在某種意義上說，可謂荒謬至極，因爲神不可能不是神，也不會改變其屬性。然而，人之所以有這種想法，只不過是要參透神那份深不可測的奧祕，希望藉着自己的理論，透過自己錯漏百出的語言，試圖去明白這位高深莫測的神而已。如果有人說：若神仍然是神，就必須愛我們，那表明他只不過是用人的觀念來思想神的大能，用有限來認識無限罷了！這種說法雖然幼稚，但人畢竟是人，我們最多亦只能做到這一點。

神是愛，所以祂的愛不是能收能放，也不是斷斷續續、夾雜了其他東西的。祂對世人的愛如水長流，從沒間斷，而且豐富全備。歷世歷代以來，神的愛依然沒變，就如祂自己一樣，是一種自然的流露。

神所作的一切都是自然發出的，沒有一絲勉強，而且毫不費時。我們有時會不明白神為甚麼會愛我們，不過，縱使我們真的不明白，這種想法也要不得，因它反映出我們的錯誤觀念。神愛我們，不是因我們易愛或難愛，也不是因我們是好是壞，是可愛或醜惡，而是因祂是神。神的愛不是向被愛的對象刻意擺出來的，而是一種自然的流露，因為神就是愛。

「神愛世人」並不是因為世人可愛，而是因為祂就是愛。同樣，基督為我們死也不是為要讓神愛我們，而是因為神已經愛了我們，且會永遠愛我們。神愛我們，為我們設立了救恩，所以救恩是愛的結果，不是愛的原因。

有些人或者會有以下的疑問：神會不會多愛某些人呢？如果神真的一視同仁，為甚麼又稱約翰為「耶穌所愛的」門徒呢？答案其實很簡單，約翰對基督的愛較為敏感，所以便較能領略和享受這份愛，而這份愛亦較易感染他。那些沒有他這份單純信心的人，難怪較難感受到這份愛了。

試想向日葵整天把面朝向太陽，縱使太陽同樣照耀，它所受的陽光也難免比躲在葉下的紫羅蘭為多。同樣，縱使神一視同仁，那些回應祂較多的兒女，也難免會感到得着額外的憐愛。

第二十六章 耶穌是得勝之主

復活節有兩個非常重要的意義，就是表明基督復活的事蹟，以及其背後的真義。

耶穌被釘十字架後復活的事蹟，今天已成爲無可置疑、證據確鑿的事實。然而，復活的真義卻需要信徒和教會經常重新思考，直至主再來。

除非是很自大的人，否則我們都不敢把基督復活的重要性，完完全全的在一篇文章中發表。如果要把復活的真義逐一記下，就會像記載基督的生平事蹟一樣，「所寫的書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約二一25下）

復活的其中一個意義，就是基督征服了人類的仇敵，使所有真正的信徒最後都會勝過魔鬼的能力。因着一場爭戰，失喪的人從此得救。讓我們用一用豐富的想像力——復活節

是美好的日子，它象徵着大衛已經走上沙場，面對罪惡和死亡的化身歌利亞。而基督復活再來，正好讓我們確信祂已得勝。死亡和魔鬼均已敗北，得勝的一方就是神的兒子耶穌基督。

以下一首古老的詩歌，正好唱出我們內心的喜樂：

爭鬪結束，戰事完畢；真理已經全得勝；同唱凱旋之歌。哈利路亞！

死亡的權勢不能阻擋，基督的精兵踏遍各方；就讓勝利的呼聲傳遍萬邦。哈利路亞！

祂摔碎了陰間的鎖鏈，祂打開了天堂的大門；就讓讚美的詩歌唱頌凱旋。哈利路亞！
我們也許會用很多時間虔誠地探討復活的真義，但我們不應只着重理論，縱然理論有助建立復活的神學觀念，而且有利於護教工作。其實，追求真理的最佳方法莫如了解它與我們個人的關係，並明白真理對我們這些客旅和寄居者究竟有何意義。耶穌「按經上所說，三日後復活了」，乃是信主之人的聖經基礎，但我們不應停留於此，而是要敬虔地領受恩主復活所帶來的福氣。

耶穌是得勝之主！不過，這不應只是復活節的宣言，而是要在我們身上發揮功效。我們要讓主在自己身上作王，好使祂在信徒當中得着更大的榮耀。

第二十七章 灵魂的暗室

愛克哈特(Eckhart)的學說中，曾經提到每個人的心底裏都有一個神祕暗室，除了神和他自己之外無人知道。他稱之為「靈魂的暗室」。

按愛克哈特所說，這個暗室在創世之時，曾是神的形象所在之地，而靈魂裏的一些次要能力都是由這裏發出，其中包括想像力、思考能力，以及說話和創作的能力。這些能力在藝術家和詩人身上的特別豐盛，而在平常人身上則各有不同。

在這個心底的暗室裏，神向藉着聖靈「重生」的人顯現，使我們可以透過基督，得着神的性情（彼後一4），並且預備好自己的心靈，讓基督在我們裏面完全地彰顯，叫我們滿有榮耀的盼望。

這種說法似乎與保羅書信上的教導十分相似。可是，表達方法卻有所不同：保羅所用的是神學用語，或者可以說是聖經用語；而愛克哈特這位偉大的神學家，則以當時的心理學術語來闡釋這個現象。二者的解釋方法雖然不同，但其中的意念卻毫無分別，而且是每一個完全屬主的信徒都可以明白的。

保羅和愛克哈特之所以這樣相似，主要是因為感動他們的聖靈是永不改變的。祂在人身上的印記都非常明確，使祂不會誤認任何人。就如我們看法國藝術家米勒(Millet)的畫，會發覺他的作品有很多共通之處，像是要把他的性格盡情表露，刻在畫布之上。聖靈的教導也是如此。祂向每一個人的教導都是一樣，只是主題可能略有不同。不過，無論如何，受聖靈感動的人，每一個都會帶有祂的標記的。

同樣，寫作屬靈書籍的人可能很多，其屬靈觀點也可能不盡相同，但所寫的作品卻十分相似。讀者起初可能覺得每個作者都各有自己的神學立場，但最後亦會感受到其中的教訓乃是同出一轍。就像一個畫家以不同手法繪畫出不同作品，這些作家雖然各有特色，但中心思想相同，而且都散發着沙崙玫瑰的馨香，傳送着同一把聲音。

因此，每一個受聖靈管教的基督徒，雖或從未聽過愛克哈特這個名字，也不會對他所說的「靈魂的暗室」感到陌生，因為他也許有過這種經歷，因為大家都走了同一條路，只

是走的時間和身邊的同路人不同而已。

以上這種經歷，可能在我們信主後不久便得到，而且我們還會發覺這個暗室除了自己和神之外，其他人都進不了去，甚至不可以進去。這個祕密的內室只是基督和信徒接觸的地方，就是最親密的人也不可以進入。因此，如果我們把神拒諸門外，就只會令內室永遠空置，徒有遺憾罷了！

那些沒有讓神進入內室的人，便會設法填補心靈裏這份空虛。他們大都會連羣結隊，用各式各樣的活動充塞時間，消磨時間，或是沈醉於各項毫無意義的娛樂節目中。因着這個緣故，不少生意應運而生，年中還賺取無數他們所花費的金錢。這些人之所以如此，就是因為他們內心的聖殿未為神所充滿，以致感到非常空虛，無法在這冷酷的人生中得着撫慰。

至於那些別具才華之士，因着這份潛意識的空虛困擾，可能會像叔本華(Schopenhauer)一樣，成了悲觀主義的哲學家，或像拜倫(Byron)和哈代(Hardy)的詩歌那樣充滿絕望和悲哀。無論這等人的才智如何出眾，他們心中仍充滿孤寂，無法得着安息。除非他們藉着耶穌與神和好，否則內心的「暗室」仍無法滿足，當中所發出的呼聲（如果他們留意到的話），便會成為一種懇求、一項控訴，悲哀地低聲呼求他們與神和好、

得着永生。

第二十八章 踏着煞車掣駕車

不少基督徒的生活方式十足踏着煞車掣駕車的人一樣，爲自己徒添阻力。

煞車掣按動時，車子並非停着不動，而是不易行動，用較多燃料，以較難的方式開動。踏着煞車掣駕車更會令煞車掣因過熱而發出惡臭，如果情況沒有改善，車子便不能走得太遠了。

車子之所以無法前進，自然是受了煞車掣的阻力牽制。一部分機件要車子繼續前進，而另一部分則要它停下來，可謂左右爲難，也就是這種難處產生阻力。阻力最終總會得勝，因爲只要有足夠的阻力，沒有一樣東西是可以繼續移動的。

汽車的性能縱然再好，也抵擋不了前進的阻力。這包括地心吸力、大氣壓力，以及機

件的阻力等。不過，只要不斷補充燃料，其他阻力盡可抵銷，但煞車掣的阻力則無法消除。

讓我們把這個道理比作基督徒的靈命。

基督徒同樣必須面對阻力。只要撒但仍然與神的兒子爲敵，只要世界與肉身尚存，信主的人都會遇到阻力。有時，阻力會很尖銳明顯，但大部分時間它都在暗中阻撓，令人無法預測。不過，我們無需爲此過分緊張，因爲神已把這個情況告訴我們，並且會體諒我們的軟弱。而這些阻力亦不會對靈命造成太大傷害，也不會阻礙我們前進。相反，只要我們勝過它，靈命便會變得更爲堅強。

雖然如此，有一種阻力卻不但會妨礙靈命成長，還會對它造成傷害，那就是內心失調所造成的阻力。

主耶穌在談論「專一」的重要時，也會提過這一點，而雅各指出心懷二意的人，在他一切所行的路上都沒有定見，所說的也是這點。一個人若拿不定主意，內心便不能平靜，只會任由不安和情慾蠶食了整個生命。

另一種阻力是由憤恨造成的。我們如果對人產生惡感，就像駕車者踏着煞車掣駕駛一樣，無論怎樣真誠地渴望前進也徒勞無功。憤恨會像煞車掣那樣，「卡」住人的心靈，令

它無法前進。因此，我們必須把這種阻力消除，透過原諒我們的仇敵，求主寬恕和潔淨，使我們可以繼續在靈裏成長。

內心的阻力其實是由肉體的各種軟弱造成的。肉體與靈命鬪爭，爲要阻慢，甚至制止靈命成長。其實，我們原可以無拘無束地向主的冠冕踏步奔往，然而，最可悲的是不少人似乎願意任由阻力胡作非爲，叫自己拖着沉重的步伐，痛苦的、一步步的慢慢蠕動。

就讓我們省察一下。可能我們會發覺自己也踏着煞車掣，需要把腳收回呢！

第三十九章 三個使願望成真的方法

在基督徒的詞彙裏，「幻想」一詞沒有多大地位，而且絕少在聖經出現，就算出現了，也只不過是指意願或希望而已。

沒有甚麼會像「幻想」那樣毫無意義，難怪兒童和迷信的人總愛幻想。幻想無論對兒童是何等美好純真，但在成年人而言，它卻是弊多於利。因此，我們應讓孩子從小就知道幻想是不切實際的。

憑空幻想的弊處，在於幻想者沒有對準神的心意，容讓自己擁有不合神心意的欲望，夢想得到不應得的東西。五分鐘的空想便足以傷及個人的靈命，基督徒一旦養成了幻想的習慣，他的生命就會嚴重受損，因為他可能只顧幻想，不求進取。除非他把習慣徹底改

掉，否則只會泥足深陷，甚麼也不願作。我們應把每一個願望帶到神面前，試驗一下它是否出於神的心意。如果願望不是出於神，則須立刻打消念頭。否則，我們的奉獻亦只不過是空談而已。

不過，假如我們的願望是單純而且符合神心意的，則可以有三種方式令它成就：第一是靠自己努力；第二是靠禱告；第三是靠努力，又靠禱告。這些都是神施恩予兒女的方式。三者各不相同，所以千萬不要把它們混爲一談。

有些事情雖是我們無法辦到，但卻是神所恩准的。要辦到這些事，就要靠着禱告，神希望我們藉着禱告，把自己無法成就的事交託給祂。當然，這些事須符合神永恆的旨意。因此，我們應該像順命信靠的孩子一樣，放膽地向祂熱切祈求。神很喜歡這種禱告，而且更向我們保證祂必定垂聽，還會按時成就。

有些事情可以靠努力辦到。這個時候，我們便無需求神幫助。遇到那些我們能力範圍內的事，仍要向神禱告，則只會浪費時間，欺騙自己，簡直是開禱告的玩笑。如果我們可以靠努力辦妥一件事，就要盡力辦妥它。假若事情可以靠自己做到，卻不去努力，神是不會從旁協助，與我們同流合污的。

第三種願望是不能只靠努力達到的，它一方面離我們很遠，要靠超自然的能力才能得

着；另一方面，它又近得只需我們努力，就唾手可得。因此，我們便要以努力和禱告雙管齊下了。大部分願望和目標其實都屬於這一類，能使我們與神更爲親近，並與神同工。

無論是希望重開一個工場、贏得仇敵的友誼、找一份更佳的工作、建立一座新教堂、召開一次成功的會議、組織新家庭、完成學業或做神所允許的無數事情，都需要靠努力和禱告雙管齊下。讓我們以宣信博士(A. B. Simpson)的一番話互勉，其大意是：當我們面對自己無法獨力承擔的事情時，一方面要努力承擔，好像沒有人幫助一樣；另一方面又要懇切祈禱，好像期望神會全然代勞一樣。

要願望成真，幻想是沒有用的。讓喜歡發白日夢的人浪費自己的時間吧！我們應用更有效的方法，得着我們想得的東西。

